

# 国家外汇管理局年报 2011

国家外汇管理局



# 国家外汇管理局年报

## 2011



# 目 录

局长致辞 .....	vii	外汇管理法治建设 .....	53
国家外汇管理局管理层 .....	ix	社会宣传与政务公开 .....	54
国家外汇管理局主要职责和机构设置 .....	1	信息化建设 .....	56
中国宏观经济 .....	9	国际交流与合作 .....	58
世界经济金融形势 .....	13	内部管理 .....	59
外汇管理形势 .....	16	外汇统计数据 .....	63
中国国际收支状况 .....	16	2011年中国外汇管理大事记 .....	105
中国国际投资头寸状况 .....	19	2011年外汇管理主要政策法规 .....	114
中国外债状况 .....	23	◆ 专栏	
人民币汇率走势和外汇市场交易情况 .....	25	专栏1 加强跨境资金流动监管 .....	11
经常项目外汇管理 .....	29	专栏2 强制结售汇制度退出历史舞台，企业和个人可自主保留外汇 收入 .....	21
资本项目外汇管理 .....	33	专栏3 全面改革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 .....	31
国际收支统计与监测 .....	39	专栏4 简化程序、优化操作、改革返程投资外汇管理 .....	35
金融机构外汇业务监管 .....	42	专栏5 积极推动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试点业务 .....	37
外汇市场建设与发展 .....	44	专栏6 建立银行贸易融资调查制度 .....	41
外汇检查与执法 .....	45	专栏7 规范银行自身结售汇管理 .....	43
外汇储备经营管理 .....	51		

# 目 录

专栏8 重拳出击, 严厉打击外汇违法犯罪活动 .....	48	表S12 2011年1—12月中国外汇储备 .....	89
专栏9 提升非现场检查手段, 精确打击跨境资金违规流动 .....	49	表S13 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投资额度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一览表 .....	90
专栏10 加大外汇储备经营人才队伍建设力度 .....	52	表S14 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投资额度的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银行、 保险、证券类机构)一览表 .....	94
专栏11 提高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 .....	61	表S15 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投资额度的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一览表 .....	97
◆ 表		表S16 已开办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银行名单 .....	98
表1 2011年各类资产代表性市场指数表现 .....	15	表S17 已开办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的银行名单 .....	100
表S1 2011年中国国际收支平衡表 .....	63	表S18 银行间远期外汇市场会员资格备案情况一览表 .....	102
表S2 1990—2011年中国国际收支概览表 .....	65	表S19 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对外汇交易做市商银行一览表 .....	104
表S3 2004—2011年中国国际投资头寸表 .....	70	◆ 图	
表S4 2011年末中国对外债务简表 .....	72	图1 2011年中国月度贸易差额 .....	10
表S5 1990—2011年中国长期与短期外债的结构与增长 .....	76	图2 2011年中国进出口增速 .....	10
表S6 1990—2011年中国外债与国民经济、外汇收入 .....	78	图3 2011年各主要货币汇率表现(%) .....	14
表S7 1990—2011年中国外债流动与国民经济、外汇收入 .....	80	图4 2011年各类资产的美元收益率 .....	15
表S8 1990年1月至2011年12月美元兑人民币年、月平均汇价表 .....	82	图5 2011年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和日元汇率中间价走势 .....	25
表S9 2011年1—12月人民币市场汇率汇总表 .....	84		
表S10 2011年1—12月主要货币兑美元折算率表 .....	87		
表S11 中国历年外汇储备 .....	88		

# 目 录

图6 2011年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对美元即期交易价波动情况 .....	26
图7 2011年境内外市场人民币对美元汇率预期（1年期） .....	27
图8 1994—2011年人民币有效汇率走势 .....	27
图S1 2011年末中国登记外债债务人类型结构图 .....	74
图S2 2011年末中国登记外债债务类型结构图 .....	75



## 局长致辞

2011年是“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任务，党中央、国务院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紧紧围绕科学发展主题和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主线，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巩固和扩大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成果，国民经济继续朝着宏观调控预期方向发展，抗风险能力不断增强，呈现增长较快、价格趋稳、效益较好、民生改善的良好态势。

2011年，我国国际收支总体呈现“双顺差”格局，顺差规模有所减少，国际收支状况进一步改善。经常项目顺差与国内生产总值之比为2.8%，较2007年历史高点下降约7个百分点；国际收支总顺差4228亿美元，同比下降19%；跨境资本流动波动较大，由前三季度资本净流入同比增长62%转为第四季度净流出290亿美元。截至2011年末，我国外汇储备余额为3.181万亿美元。

我国国际收支状况的进一步改善既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的影响，更是国内结构性调整和宏观调控的结果。从外部看，2011年，欧美主权债务危机不断发酵，世界经济增长明显放缓，国际金融市场动荡加剧。从内部看，国民经济增长的内生性进一步增强。2011年内需对我国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105.8%，较2010年上升11.5个百分点，其中最终消费贡献率为51.6%，较2010年提高了10.1个百分点。

2011年，在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外汇收支波动较大的情况下，外汇管理部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总体部署，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外汇管理理念和方式转变，在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的同时，切实把减缓银行结售汇顺差过快增长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积极防范和打击“热钱”违规流入，稳步推进进出口核销制度改革，完善外汇储备经营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主要工作目标和任务。

展望2012年，世界经济复苏进程艰难曲折，国际金融危机还在发展，国际资本流动不确定性依然较大；我国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支持我国国际收支

顺差格局的基本因素没有改变。预计我国国际收支仍将保持顺差，顺差规模可能减少，跨境资本流动反复波动的风险依然存在。

2012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外汇管理部门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统一部署，把握好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本质要求，加快外汇管理理念和方式转变，加强跨境资金流动监测和管理，深化重点领域改革，促进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 国家外汇管理局管理层



易 纲

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  
(2009年7月 - )



**邓先宏**  
国家外汇管理局副局长  
(2004年10月 - )



**方上浦**  
国家外汇管理局副局长  
(2006年6月 - )



**王小奕**  
国家外汇管理局副局长  
(2007年12月 - )



**李超**  
国家外汇管理局副局长  
(2008年12月 - )



**杨国中**  
国家外汇管理局党组纪检组组长  
(2011年9月 - )

**黄国波**

国家外汇管理局总经济师

(2008年3月 - )

**韩玉婷**

国家外汇管理局总会计师

(2008年3月 - )

## 国家外汇管理局主要职责和机构设置

### 一、主要职责

(一) 研究提出外汇管理体制改革和防范国际收支风险、促进国际收支平衡的政策建议；研究逐步推进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培育和发展外汇市场的政策措施，向中国人民银行提供制定人民币汇率政策的建议和依据。

(二) 参与起草外汇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草案，发布与履行职责有关的规范性文件。

(三) 负责国际收支、对外债权债务的统计和监测，按规定发布相关信息，承担跨境资金流动监测的有关工作。

(四) 负责全国外汇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结售汇业务监督管理的责任；培育和发展外汇市场。

(五) 负责依法监督检查经常项目外汇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依法实施资本项目外汇管理，并根据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进程不断完善管理工作；规范境内外外汇账户管理。

(六) 负责依法实施外汇监督检查，对违反外汇管理的行为进行处罚。

(七) 承担国家外汇储备、黄金储备和其他外汇资产经营管理的责任。

(八) 拟订外汇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和标准、规范并组织实施，依法与相关管理部门实施监管信息共享。

(九) 参与有关国际金融活动。

(十) 承办国务院及中国人民银行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内设机构

国家外汇管理局内设综合司（政策法规司）、国际收支司、经常项目管理司、资本项目管理司、管理检查司、储备管理司、人事司（内审司）、科技司、监察室9个职能司室和机关党委。

**综合司（政策法规司）：**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



以及安全保密、应急管理、新闻发布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外事管理工作；研究有关外汇管理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参与起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草案；承担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重要综合性文稿的起草工作；承办相关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和听证工作。

**国际收支司**：承担国际收支、外汇收支、结售汇统计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报表编制工作；承担跨境资金流动的监测、分析和预警工作；承担银行外汇收支及银行自身结售汇业务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全国外汇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监测人民币汇率，向中国人民银行提供制定人民币汇率政策的建议和依据。

**经常项目管理司**：承担经常项目外汇收支、汇兑真实性审核及境内外外汇账户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保险类金融机构相关外汇业务市场准入及外汇收支和汇兑管理；拟订携带、申报外币现钞等出入境限额的管理规定。

**资本项目管理司**：承担资本项目交易、外汇收支和汇兑、资金使用和境内外外汇账户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负责直接投资登记、汇兑管理及相关统计监测；承担短期外债、或有负债、对外债权等的相关管理工作；承担全口径外债的登记管理与统计监测；承担除保险类机构以外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相关外汇业务市场准入及外汇收支和汇兑管理；依法对跨境有价证券投资或衍生产品交易所涉外汇收支进行登记和汇兑管理。

**管理检查司**：依法组织实施外汇检查工作，对违反外汇管理行为进行调查和处罚；参与打击地下钱庄，协助公安司法机关调查非法买卖外汇、逃汇及骗购外汇等涉嫌外汇违法案件；承担对机构和个人外汇收支及外汇经营活动的检查工作。

**储备管理司**：研究提出国家外汇储备和黄金储备经营管理战略、原则及政策建议，组织总体经营方案的拟订和实施；监督检查委托储备资产的经营状况；承担与国际机构之间相关的协调与合作，参与有关国际金融活动，承担与港澳台交流合作的有关工作；研究拟订其他外汇资产受托经营原则。

**人事司（内审司）**：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国家外汇管理局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的人事工作；承担国家外汇管理局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作；根据授权，承担国家外汇管理局的内审工作。

**科技司**：拟订外汇管理科技发展规划，承担全国外汇管理系统科技发展工作；研究制定外汇管理信息化的标准、规范并组织实施，依法与相关管理部门实施监

管信息共享；负责国家外汇管理局信息安全工作。

**监察室**：在中央纪委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党组的领导下，在人民银行纪委的指导下，负责国家外汇管理局机关、直属事业单位的纪检监察工作，协助人民银行纪委、监察部驻人民银行监察局开展外汇管理分支机构纪检监察工作。

**机关党委**：在国家外汇管理局党组的领导下，在中国人民银行机关党委指导下，负责国家外汇管理局机关和在京直属单位的党建、工会、共青团、妇女、统战、扶贫等工作。

### 三、事业单位

国家外汇管理局所辖中央外汇业务中心、外汇业务数据监测中心、机关服务中心、《中国外汇管理》杂志社4个事业单位。

**中央外汇业务中心（同储备管理司合署办公）**：根据国家外汇储备经营战略、原则，负责国家外汇储备和黄金储备的经营管理，及经批准受托经营中国人民银行的外汇存款准备金等。跟踪研究、分析国际经济金融形势，为储备经营提供决策支持；拟订国家外汇储备和黄金储备经营管理的资产管理模式、中长期策略、短期操作方案并组织实施；确定储备经营整体风险管理原则，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负责各类风险的防范；拟订外汇储备会计原则、会计核算办法，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储备经营的交易清算和账户管理；负责储备资产的委托经营管理；拓展外汇储备创新运用，负责外汇储备委托贷款相关业务；承担与国际机构之间相关的协调与合作，参与有关国际金融活动，承担与港澳台交流合作的有关工作；研究拟订其他外汇资产受托经营原则。

**外汇业务数据监测中心（同科技司合署办公）**：负责编制国家外汇管理局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建设、运行、维护和管理外汇管理网络和应用系统；依法负责采集涉及外汇管理局的数据；负责外汇管理领域的标准化工作；承担全国外汇管理系统的信息化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国家外汇管理局信息安全工作。

**机关服务中心**：制定国家外汇管理局机关后勤行政工作规划和制度；负责局机关行政后勤保障、文印、资产管理、交通、安全保卫、接待服务、医疗卫生等事务。

**《中国外汇管理》杂志社**：负责编辑、出版和发行《中国外汇管理》杂志。

## 2011年国家外汇管理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机构设置

国家外汇管理局	
职能司室、机关党委	
综合司(政策法规司)	秘书处 综合外事处 政策研究处 法规处 新闻信息处 财务处 保密档案处 政府采购办公室
国际收支司	综合处 分析预测处 国际收支统计处 银行外汇收支管理处 汇价市场处
经常项目管理司	综合处 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处 服务贸易外汇管理处 业务监管处
资本项目管理司	综合分析处 投资管理处 外债管理处 资本市场处
管理检查司	综合业务处 系统检查管理处 金融机构检查处 非金融机构检查处
储备管理司	与中央外汇业务中心合署办公
人事司(内审司)	综合处 干部处 培训与机构编制处 内审处
科技司	与外汇业务数据监测中心合署办公
监察室	纪检监察处
机关党委	机关党委办公室 机关工会

## 国家外汇管理局

### 事业单位

中央外汇业务中心	综合部	综合处 财务处 行政处 政府采购办公室
	资产配置部	资产配置一处 资产配置二处 研究处
	投资部	投资一处 投资二处 投资三处 交易处
	外汇储备委托贷款办公室	
	委托部	委托一处 委托二处 专项业务处
	风险管理部	风险管理处 信用分析处 合规性检查处 法律事务处
	运营部	清算处 业绩评估处 会计核算处
	信息技术部	运行管理处 应用开发处
	人力资源/党办监察部	人力资源处 内部审计处 党委办公室
	驻外机构	华安公司 华新公司 纽约交易室 华欧公司 法兰克福交易室
外汇业务数据监测中心	综合处 规划处 应用开发处 数据管理处 技术支持处 网络工程处 科技管理处	
机关服务中心	综合管理处 资产管理处 安全保卫处 财务部 文印服务部	
《中国外汇管理》杂志社		

#### 四、分支机构

国家外汇管理局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部分副省级城市设立分局或外汇管理部，在部分地区（市）设立中心支局，在部分县（市）设立支局。国家外汇管理局的分支机构与当地的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合署办公。截至 2011 年末，国家外汇管理局系统机构设置情况如下：

机构层次	总局	分局 (外汇管理部)	中心支局	支局
机构数	1	36	307	518

#### 2011年国家外汇管理局系统机构设置

国家外汇管理局				
分局（外汇管理部）			中心支局	支局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天津市分局	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外汇检查处	国际收支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1	0
2 国家外汇管理局辽宁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外汇检查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12	2
3 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	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外汇检查处	国际收支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0	0
4 国家外汇管理局江苏省分局	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外汇检查处	国际收支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12	41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山东省分局	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外汇检查处	国际收支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15	92
6 国家外汇管理局湖北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外汇检查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12	17

#### 国家外汇管理局

分局（外汇管理部）		中心支局	支局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省分局	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外汇检查处	国际收支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65
8 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川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16
9 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2
10 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	外汇综合业务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外汇检查处	国际收支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0
11 国家外汇管理局重庆外汇管理部	国际收支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2
12 国家外汇管理局河北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外汇检查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75
13 国家外汇管理局山西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	外汇管理处	1
14 国家外汇管理局内蒙古自治区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7
15 国家外汇管理局吉林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2
16 国家外汇管理局黑龙江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外汇检查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14
17 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外汇检查处	39
18 国家外汇管理局福建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外汇检查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45
19 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6
20 国家外汇管理局河南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16
21 国家外汇管理局江西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12
22 国家外汇管理局湖南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3

## 国家外汇管理局

分局（外汇管理部）		中心 支局	支局
23 国家外汇管理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13	7
24 国家外汇管理局海南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1	12
25 国家外汇管理局贵州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外汇管理处	8	0
26 国家外汇管理局云南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15	20
27 国家外汇管理局西藏自治区分局	外汇管理处	5	0
28 国家外汇管理局甘肃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外汇管理处	13	1
29 国家外汇管理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外汇管理处	4	1
30 国家外汇管理局青海省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外汇管理处	2	1
31 国家外汇管理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14	4
32 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	外汇综合处 国际收支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外汇检查处	0	0
33 国家外汇管理局大连市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1	3
34 国家外汇管理局青岛市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0	6
35 国家外汇管理局厦门市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0	0
36 国家外汇管理局宁波市分局	国际收支处（外汇综合处） 经常项目管理处 资本项目管理处	0	6

## 中国宏观经济

**国民经济发展保持良好态势，国内生产总值较快增长。**2011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和国内经济运行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党中央、国务院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坚持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不断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国民经济继续朝着宏观调控预期的方向发展，实现了“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良好开局。2011年，国内生产总值47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2010年增长9.2%。

**工业生产平稳较快增长，企业利润继续增加。**2011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3.9%，较2010年回落1.8个百分点。其中，第一季度同比增长14.4%，第二季度同比增长14%，第三季度同比增长13.8%，第四季度同比增长12.8%。2011年1—11月，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46638亿元，同比增长24.4%，比2010年同期增幅减缓25个百分点。

**投资保持较快增长，市场销售平稳增长。**2011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01933亿元，同比增长23.8%，增速与2010年持平，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16.1%。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81226亿元，同比增长17.1%，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11.6%，实际增速比2010年回落3.2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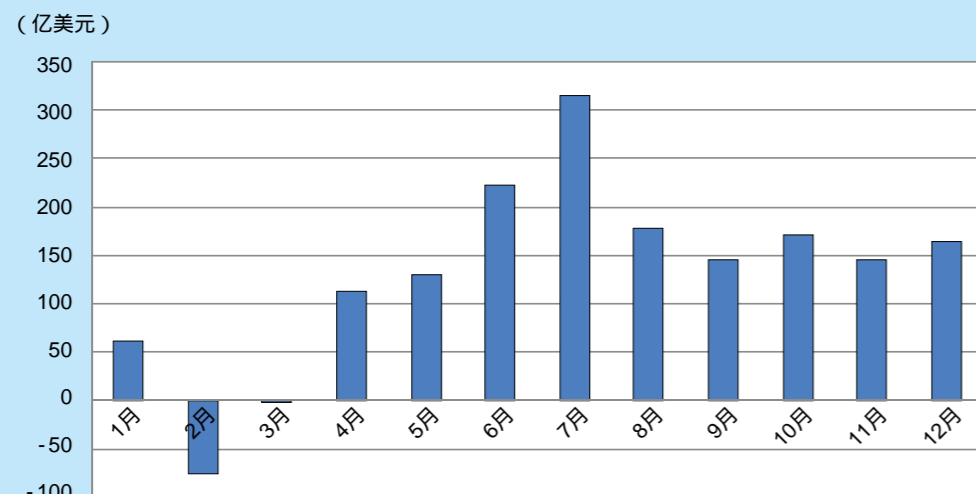
**市场物价同比上涨，7月后同比涨幅连续回落。**2011年，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5.4%。其中，城市上涨5.3%，农村上涨5.8%。分类别看，食品上涨11.8%，烟酒及日用品上涨2.8%，衣着上涨2.1%，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上涨2.4%，医疗保健和个人用品上涨3.4%，交通和通信上涨0.5%，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上涨0.4%，居住上涨5.3%。7月居民消费价格同比涨幅达到6.5%的高点后，涨幅连续回落。

**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农村居民收入增速快于城镇。**2011年，城镇居民人均总收入23979元，同比增长14%。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1810元，同比增长14.1%，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8.4%；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6977元，同比增长17.9%，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11.4%。

**货币供应量平稳回落，新增存贷款有所减少。**2011年末，广义货币（M<sub>2</sub>）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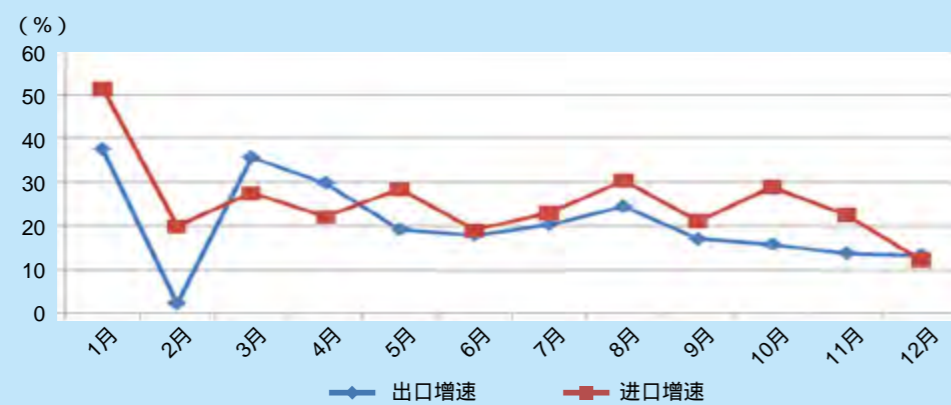
额 85.2 万亿元，比 2010 年末增长 13.6%，增幅同比回落 6.1 个百分点；狭义货币（ $M_1$ ）29 万亿元，增长 7.9%，回落 13.3 个百分点；流通中货币（ $M_0$ ）5.1 万亿元，增长 13.8%，回落 2.9 个百分点。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58.2 万亿元，比 2011 年初增加 7.3 万亿元，比 2010 年少增 1.1 万亿元；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82.7 万亿元，比 2011 年初增加 9.4 万亿元，比 2010 年少增 2.7 万亿元。

进出口保持较快增长，外贸顺差继续收窄。2011 年，海关进出口总额 36421 亿美元，同比增长 22.5%。其中，出口 18986 亿美元，同比增长 20.3%；进口 17435 亿美元，同比增长 24.9%。进出口相抵，顺差 1551 亿美元，比 2010 年减少 264 亿美元。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图1 2011年中国月度贸易差额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图2 2011年中国进出口增速

### 专栏1 加强跨境资金流动监管

加强跨境资金流动监管是外汇管理的工作重点。近年来，外汇管理部门坚守风险底线，不断加强和改进本外币跨境资金流动监管，在坚持均衡管理的同时，重点防“热钱”流入。

2011 年，针对我国外汇收支波动加大的新情况、新特点，外汇管理部门“见事早”，把减缓银行结售汇顺差和外汇储备过快增长作为外汇管理的工作重点，疏堵并举、突出重点、多管齐下、综合施策，有效防范跨境资金流动冲击。主要措施包括：

一是及时果断，启动应对大规模跨境资金流入的政策预案。2010 年 11 月和 2011 年 3 月，两次启动应对预案，加强银行结售汇头寸、出口收结汇、短期外债等外汇业务管理，进一步下调 2011 年度境内金融机构短期外债指标总规模。运用价格手段引导银行通过完善挂牌汇率定价，调节外汇市场供求。

二是突出重点，继续严厉打击“热钱”等套利资金。近年来，外汇管理部门提升外汇检查手段，不断提高打击“热钱”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坚持抓大放小，把金融机构、大型企业作为重点，开展资本金结汇、短期外债等专项检查，集中力量查办重大违规案件。2011 年，共查处外汇违法违规案件 3488 件，收缴罚没款 5.03 亿元人民币，较 2010 年增长 1 倍多。联合公安部门打击外汇违法犯罪活动取得重大进展。共破获 39 起地下钱庄、非法买卖外汇等违法犯罪案件，涉案金额合计 717 亿元人民币，破获案件数量创历史新高。加大对市场主体违规情况的通报力度。2011 年 7 月，对部分企业、个人违规办理外汇业务的处罚情况进行通报，进一步震慑违法违规行为。

三是疏堵并举，合理引导跨境资本有序流动。在防范“热钱”流入的同时，继续支持贸易投资便利化，不断简化并最终取消强制结售汇制度，鼓励有真实贸易投资需求的购付汇，对境外融资金量较大的银行进行窗口指导，鼓励企业出口收入存放境外，满足市场主体持有和使用外汇的正常需求。联合有关部门制定并发布有关人民币合格境外

## 专栏1 (续完)

机构投资者 (RQFII) 境内证券投资业务试点办法, 进一步推动境内资本市场开放。

四是多管齐下, 提升本外币跨境资金流动监管分析能力。加强国际收支统计监测和预警, 对人民币跨境流动进行统计和监测, 建立全面的银行贸易融资统计制度。对跨境资金流动状况进行全面解读, 正确引导市场预期。发挥跨部门监管合力, 加强信息共享和政策协调, 形成抑制“热钱”流入的监管合力。

总体来看, 以减顺差为导向的外汇管理政策调整, 对防范跨境资本流动冲击, 维护国家经济金融安全发挥了积极作用。例如, 2010年11月以来两次提高银行结售汇头寸下限, 提前要求银行增持外汇头寸, 不仅缓解了央行当期购汇压力, 降低了银行货币错配风险, 也有效平滑了2011年第四季度以来银行主动增持头寸的过程, 平抑了市场可能产生的大幅波动。2011年下半年, 尤其是第四季度以来, 我国外汇形势出现显著变化, 跨境资金净流入压力有所缓解, 国际收支平衡状况进一步改善。



## 世界经济金融形势

**全球经济增长普遍放缓。**2011年, 主要发达经济体深陷债务泥潭, 并遭遇外部不利因素冲击, 经济增速显著下滑。美国经济受财政紧缩、油价高企和日本地震带来的产业链等问题影响, 全年仅增长1.7%。欧元区经济受欧债危机和财政紧缩政策的不利影响, 在2011年第一季度快速扩张后急剧走弱, 全年增长1.5%。日本经济受日本地震的冲击, 2011年上半年陷入负增长, 第三季度反弹后再度下滑, 2011年全年增长-0.7%。主要新兴市场经济体受外部环境恶化及国内2011年上半年货币政策收紧的影响, 经济增速普遍放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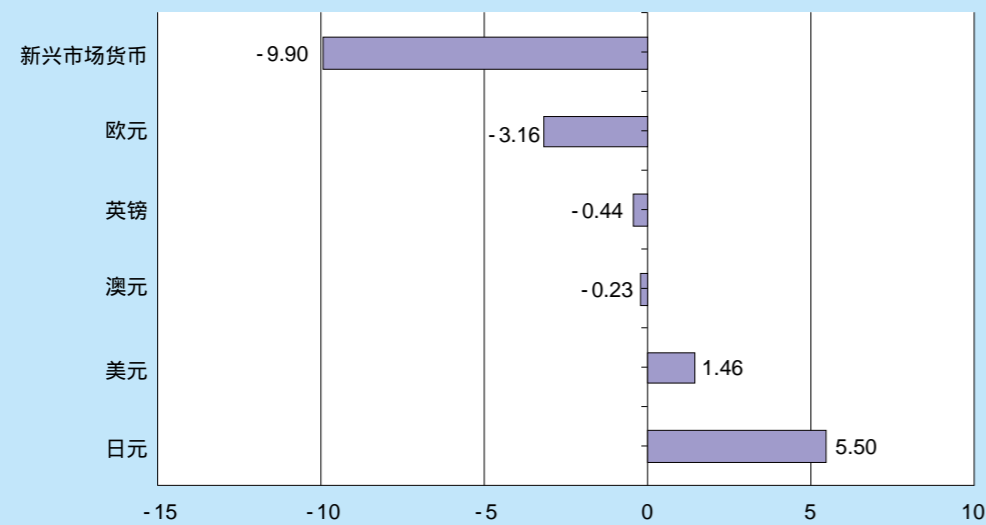
**欧债危机继续蔓延深化。**2011年, 欧洲主权债务危机不断发酵蔓延, 希腊面临破产重组威胁, 葡萄牙被迫接受欧盟救助, 并已波及意大利、西班牙等较大经济体, 30年期意大利、西班牙国债收益率年内大幅飙升并一度突破7%大关。欧盟、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及欧央行先后出台了一系列财政及金融稳定措施, 包括欧盟峰会就增强欧元区危机救助机制达成一致、欧盟23国签署新财政条约以约束各国财政纪律等。但总体看, 欧方救助力度不足, 落后于市场预期, 未能有效阻止危机迅速蔓延, 主权风险与金融体系风险相互交织, 进一步升级恶化。

**全球财政政策普遍收紧。**在欧美政府债务高企的背景下, 主要经济体被迫实施财政整顿, 全面收紧财政政策。受此影响, 美国2011财年财政赤字占同期国内生产总值(GDP)比重回落0.2个百分点至8.7%。但希腊、爱尔兰等高风险国家的财政赤字占GDP比重仍维持在10.7%和10.1%的高位, 主权债务风险依然居高不下。

**各国货币政策趋势相异。**主要发达经济体与新兴市场经济体的货币政策取向出现明显分化。一方面, 发达经济体在紧缩财政的同时, 普遍放松货币政策, 以应对经济增长放缓。美联储承诺将零利率目标至少维持到2014年末, 并通过卖出短期国债、买入长期国债的方式变向放松银根。欧洲央行通过降低基准利率、购买债券、增加流动性供给等方式进一步推行宽松货币政策。另一方面, 新兴市场经济体为调控物价, 2011年初开始持续收紧货币, 下半年政策效应逐步显现后, 韩国、巴西等部分经济体货币政策有所松动。

**全球物价水平上涨后逐步回落。**2011年上半年，受能源、食品价格攀升及发达经济体宽松货币政策的推动，主要经济体特别是新兴市场经济体物价水平保持较快上涨趋势；下半年，在能源及食品价格回落的影响下，全球通胀压力逐步趋于缓和。2011年末，美国、欧元区消费者物价指数（CPI）分别较2010年上涨3.0%和2.7%。

**外汇市场波动剧烈。**2011年上半年，美联储继续实施第二轮量化宽松货币政策，在非美元货币利差优势的支撑下，其他主要货币相对美元持续走强。2011年下半年，欧债危机迅速恶化，市场避险情绪增强，其他主要经济体货币政策有所放松，非美元货币利差优势缩小，美元汇率出现反弹。2011年，美元汇率指数小幅上涨1.5%，欧元兑美元汇率下跌了3.2%，日元兑美元汇率上涨了5.5%。



注：欧元、英镑、新兴市场货币、日元和澳元汇率均为兑美元汇率，选取DXY美元指数计算美元汇率表现。主要货币汇率表现具体指汇率年末值较上年末值的百分比变动。

图3 2011年各主要货币汇率表现 (%)

**国际金融市场大幅震荡。**2011年，受全球经济放缓、欧美债务危机深化等不利因素冲击，国际金融市场波动剧烈。投资避险情绪持续推高美国、德国等高信用评级国家国债等“安全”资产价格。同时，风险资产价格大幅波动，主要股票市场在2011年年中出现深度下挫。2011年末，美国标准普尔500指数与2010年底水平基本持平，德国法兰克福DAX股票指数则下跌1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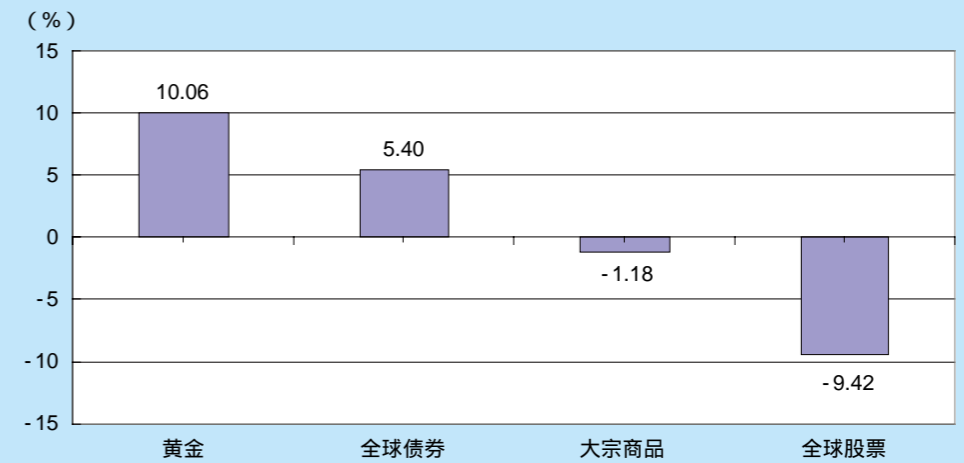


图4 2011年各类资产的美元收益率

**国际大宗商品价格冲高回落。**2011年上半年，在美元持续走弱、中东北非局势动荡的影响下，原油等大宗商品价格普遍上涨；2011年下半年，随着美元走强和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各类大宗商品价格先后震荡回调。2011年，国际原油价格收于98.8美元/桶，全年上涨8.2%。黄金价格在2011年9月创下了1900.2美元/盎司的历史新高，2011年末波动下调至1563.7美元/盎司，全年涨幅10.1%。

表1 2011年各类资产代表性市场指数表现

	年初水平	年末水平	年中最高	年中最低	全年总收益率 (%)
MSCI全球股票指数	330.64	299.51	357.72	272.08	-9.42
巴克莱全球债券总收益指数	397.25	418.70	418.70	392.93	5.40
标普—高盛商品期货总收益指数	4943.40	4885.30	5775.30	4370.00	-1.18
黄金现货价格	1420.78	1563.70	1900.23	1313.93	10.06

## 外汇管理形势

### 中国国际收支状况

#### 一、国际收支基本状况

2011年，国际收支继续呈现“双顺差”格局。其中，经常项目顺差2017亿美元，较2010年下降15%；资本和金融项目顺差2211亿美元，下降23%。2011年末，我国外汇储备余额为31811亿美元，比2010年末增长3338亿美元。

##### （一）经常项目顺差有所下降

**货物贸易顺差略有下降。**2011年，按照国际收支统计口径，我国货物出口19038亿美元，增长20%；进口16603亿美元，增长25%；货物贸易顺差为2435亿美元，下降4%。

**服务贸易逆差大幅增长。**2011年，我国服务贸易收入1828亿美元，增长13%；支出2381亿美元，增长23%；逆差552亿美元，增长77%。服务贸易逆差大幅扩大的主要原因是：运输、旅游、保险和专有权利使用费项目逆差继续扩大。

收益项目逆差缩小。2011年，收益项目收入1446亿美元，增长2%；支出1565亿美元，下降7%；逆差119亿美元，下降54%。

**经常转移顺差下降。**2011年，经常转移收入556亿美元，增长12%；支出303亿美元，增长2倍；顺差253亿美元，下降38%。

##### （二）资本和金融项目顺差下降

2011年资本和金融项目流入13982亿美元，增长20%；支出11772亿美元，增长34%；顺差2211亿美元，下降22%。

**直接投资顺差有所下降。**2011年，直接投资顺差1704亿美元，较2010年下降8%。其中，我国对外直接投资净流出497亿美元，下降14%；外国在华直接投资净流入2201亿美元，下降10%。尽管来华直接投资净流入降幅小于对外

直接投资净流出，但由于前者基数较大，因此直接投资顺差有所下降。

**证券投资顺差下降。**2011年，证券投资顺差196亿美元，较2010年下降18%，其中证券投资资产净回流62亿美元，下降182%；我国证券投资负债顺差134亿美元，下降58%。

**其他投资顺差大幅下降。**2011年，其他投资顺差255亿美元，较2010年下降65%。其中，其他投资资产项下逆差1668亿美元，扩大43%；其他投资负债项下顺差1923亿美元，增长2%。

##### （三）储备资产继续增长

剔除汇率、价格等非交易价值变动（即估值效应）影响，2011年，我国国际储备资产增加3878亿美元，较2010年少增18%。其中，外汇储备资产净增加3848亿美元，较2010年少增847亿美元；特别提款权和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储备头寸净增加29亿美元。

##### （四）净误差与遗漏在借方

2011年，净误差与遗漏为借方350亿美元，占当期国际收支口径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的0.98%，在国际标准可接受范围内。

### 二、国际收支展望

2012年，预计全球经济复苏放缓，国际资本流动不确定性依然较大。面对高企的政府债务，欧美等发达经济体将继续实施紧缩财政政策，经济增长提升空间有限。同时，美国、欧洲等主要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仍将维持宽松，全球流动性充裕的基础依然存在，但国际金融监管进一步趋严，欧债危机有可能继续向欧元区其他高负债国家蔓延，银行业风险和主权债务风险交织上升，再加上地缘政治事件等不稳定因素，全球资金避险情绪可能会有所起伏，导致跨境资本流动出现较大波动。

2012年，我国经济将保持平稳较快发展，经济增长的内生性继续增强。虽然全年经济增长目标有所下调，但在工业化、城镇化等长期增长因素的推进下，



我国经济发展前景依然向好。我国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将有所提升，通过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内需对经济增长的作用将进一步稳固，而国内物价水平也有望回落。同时，我国将进一步落实扩大消费需求、增加进口和“走出去”战略。

综上，预计2012年，我国国际收支仍将保持顺差，但顺差大幅减少。发达国家的结构性问题短期内难以解决，国际经济金融将持续动荡，我国可能面临跨境资本流动反复波动的风险。



## 中国国际投资头寸状况

国家外汇管理局自2004年开始按年度编制并公布中国国际投资头寸表，自2011年开始按季度编制和对外公布，2004年以来，中国国际投资头寸呈现以下主要特点：

### 一、对外金融资产规模不断扩大，以外汇储备为主

2004年至2011年7年间，中国对外金融资产年平均增长率达到26%。截至2011年末，中国对外金融资产存量47182亿美元，较2010年末增长15%。从项目构成看，储备资产32558亿美元，占69%；对外直接投资3642亿美元，占8%；证券投资2600亿美元，占6%；其他投资8382亿美元，占18%。

对外金融资产主要集中在货币当局，以外汇储备为主。高额的储备资产主要来源于经常项目和资本项目“双顺差”的多年累积。保持充足的外汇储备对确保国际清偿能力，维护国家经济金融安全具有重大意义。但另一方面，其他形式的外汇资金运用占比较低，也显示中国扩大对外投资渠道尚有较大潜力。

### 二、对外金融负债呈持续增长态势，以外国来华直接投资为主

中国对外金融负债自2004年末的6527亿美元，以24%的年均增幅迅速增长。截至2011年末，中国对外金融负债已达29434亿美元，较2010年末增长21%。从项目构成看，外国来华直接投资18042亿美元，占61%；证券投资2485亿美元，占9%；其他投资8907亿美元，占30%。

对外金融负债主要集中在民间部门，以外国来华直接投资为主。外国来华直接投资具有长期经营、稳定性高的特点，受到短期冲击的可能性小。

### 三、对外金融净资产规模较大，经济实力不断增强

中国对外净资产规模从2004年末的2764亿美元增长到2011年末的17747

亿美元，年均增长 30%。其中，2011 年，由于对外负债增长速度快于对外资产，对外净资产增速降至 5%。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最新排名，中国是 2010 年世界最大资本净输出国，同时也是仅次于日本的世界第二大对外净债权国，已成为国际资本供应的一支重要新兴力量，在国际金融动荡中发挥着重要的稳定作用。但由于对外资产主要集中在政府部门，对外负债集中在民间部门，中国的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存在一定的主体错配。



## 专栏2 强制结售汇制度退出历史舞台，企业和个人可自主保留外汇收入

一般来讲，强制结售汇制度是指居民取得的外汇收入必须卖给国家指定的金融机构，使用外汇时从国家指定的金融机构购买的管理安排。居民没有保留外汇、使用外汇的自主权。这一制度多为外汇资源短缺的经济体采用。

计划经济时期，由于外汇短缺，我国对外汇收支实行严格的指令性计划管理。改革开放以来，适应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需要，外汇管理体制改革的有序推进，居民用汇自主权稳步扩大，贸易投资便利化程度不断提升。1994 年 1 月，我国取消企业进口等经常项目用汇计划审批，允许企业凭有效单证直接到外汇指定银行购汇。1996 年 12 月，我国宣布实现经常项目可兑换，对经常项目对外支付和转移不予限制，但企业出口等外汇收入原则上仍应卖给外汇指定银行。

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来，我国涉外经济快速发展，国际收支的主要矛盾逐渐由过去外汇短缺转为外汇储备增长过快。2002 年至 2011 年，我国外汇储备年均增加近 3000 亿美元，是 1994 年至 2001 年年均增加额的 12 倍。顺应形势变化及市场主体实际需求，2001 年起，我国通过改进外汇账户开立和限额管理，逐步扩大企业保留外汇自主权。

一是放宽企业开立外汇账户保留外汇的条件。2001 年，允许符合年度出口收汇额等值 200 万美元以上、年度外汇支出额等值 20 万美元以上等条件的企业，经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后开立外汇结算账户，保留一定限额的货物出口、服务贸易等外汇收入。2002 年，取消开户条件限制，凡有外贸经营权或经常项目外汇收入的企业，均可经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开立经常项目外汇账户。2006 年，进一步取消开户事前审批，企业无须经外汇局批准即可直接到银行开立经常项目外汇账户。

二是提高外汇账户内保留外汇的限额。2002 年，账户限额为企业上年度经常项目外汇收入的 20%。2004 年，提高到 30% 或 50%。2005 年，进一步提高到 50% 或 80%。2006 年，改变之前仅按收入核定限额

## 中国外债状况

截至 2011 年末，我国外债余额为 6949.97 亿美元（不包括香港特区、澳门特区和台湾地区的对外负债，下同），同比增长 26.61%。其中，登记外债余额为 4457.97 亿美元，同比增长 31.99%；企业间贸易信贷余额为 2492 亿美元，同比增长 17.99%。按期限划分，中长期外债（剩余期限）余额为 1940.96 亿美元，短期外债（剩余期限）余额为 5009.01 亿美元。

2011 年，我国外债变动呈现以下主要特点：

一是全年外债总体呈现增长态势。其中，前三季度增长较快，第四季度环比略有下降。2011 年第一至第四季度，外债余额季环比分别增长 6.8%、9.7%、8.5% 和 -0.31%。

二是外债总规模继续大幅上升。这主要来自中资金融机构、外商投资企业外债和企业间贸易信贷余额的较快增长。2011 年末，外债总规模同比增长 26.61%。其中，中资金融机构、外商投资企业外债余额和企业间贸易信贷余额分别较 2010 年末增长 56.62%、24.44% 和 17.99%，对外债总规模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 52.46%、18.34% 和 26.02%，三者合计达 96.82%。中资金融机构外债增长主要来自非居民存款和为进出口企业提供贸易融资（远期信用证、海外代付）项下对外债务增加，外商投资企业外债增长主要来自境外股东贷款增加。

三是短期外债增速较快。这主要来自中资金融机构短期外债和企业间贸易信贷余额的快速增长。2011 年末，短期外债（剩余期限）余额较 2010 年末增长 33.33%，高出外债总体增速近 7 个百分点。其中，中资金融机构短期外债余额和企业间贸易信贷余额增加对短期外债余额增长的贡献率合计达 92.7%。

四是中长期外债项下净流入呈下降态势。2011 年，我国新借入中长期外债 444.47 亿美元，同比上升 5.39%；偿还中长期外债本金 331.65 亿美元，同比上升 22.01%；支付利息 22.75 亿美元，同比下降 24.34%。2011 年，中长期外债项下净流入资金 90.07 亿美元，同比下降 24.85%。

据初步计算，2011 年，我国外债负债率（外债余额与当年国内生产总值之比）

### 专栏2（续完）

的方法，按照企业上年度经常项目外汇收入的 80% 与经常项目外汇支出的 50% 之和核定限额，企业可保留的外汇限额进一步提高。2007 年，取消账户限额管理，允许企业根据经营需要自主保留外汇。

2008 年，修订后的《外汇管理条例》明确企业和个人可以按规定保留外汇或者将外汇卖给银行。2009 年以来，为进一步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提高政策透明度，外汇管理部门大力开展法规清理，共宣布废止和失效 400 余份外汇管理规范性文件。涉及强制结售汇的规范性文件被宣布废止、失效或修订。目前，强制结售汇政策法规均已失去效力，实践中不再执行。

总的来说，强制结售汇制度作为外汇短缺时代的管理安排，对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维护国家经济金融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涉外经济的发展，外汇管理部门适时调整并废止了强制结售汇制度，体现了外汇管理与时俱进、服务经济发展大局的一贯理念和宗旨。未来，外汇管理将在守住风险底线的前提下，进一步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为 9.52%，债务率（外债余额与当年国际收支统计口径的货物与服务贸易出口收入之比）为 33.31%，偿债率（中长期外债还本付息与短期外债付息额之和与当年国际收支统计口径的货物与服务贸易出口收入之比）为 1.72%，短期外债与外汇储备的比例为 15.75%，均在国际公认的安全线之内。



## 人民币汇率走势和外汇市场交易情况

### 一、人民币汇率走势

（一）人民币对美元升值。2011 年末，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为 6.3009 元/美元，较 2010 年末升值 5.1%。2005 年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以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累计升值 31.4%。

2011 年末，人民币对欧元汇率中间价为 1 欧元兑 8.1625 元人民币，较 2010 年末升值 7.9%。人民币对日元汇率中间价为 100 日元兑 8.1103 元人民币，较 2010 年末升值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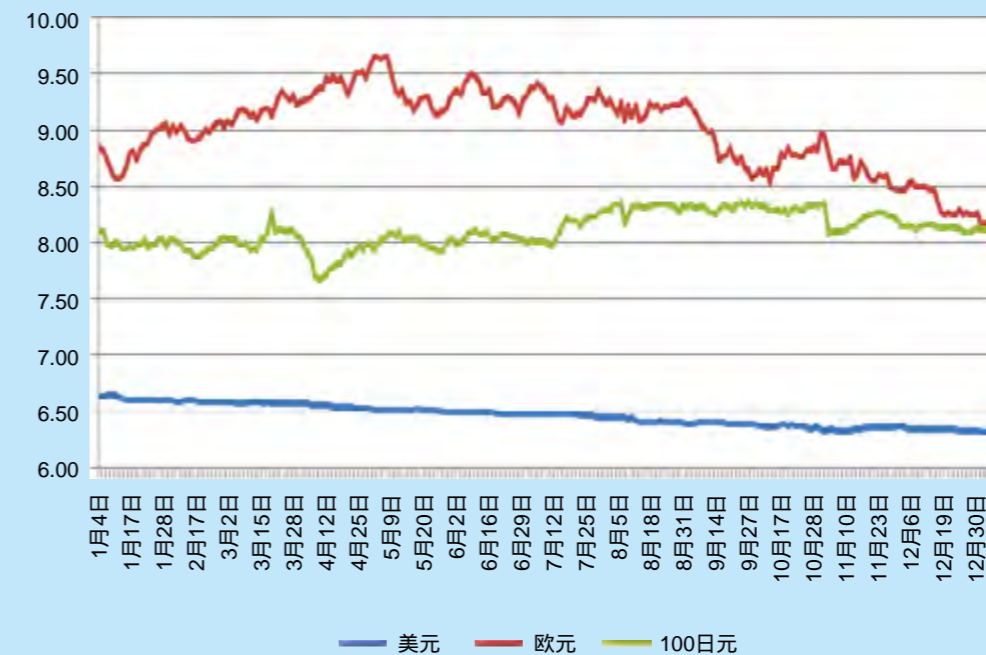


图5 2011年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和日元汇率中间价走势

（二）人民币汇率弹性增强，双向波动和双向预期明显。在 2011 年 244 个交易日中，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隔日最大波幅为 187 个基点，日均波幅 43 个基点，中间价 143 个交易日隔日升值，101 个交易日隔日贬值；银行间外汇市场

人民币对美元即期交易价围绕中间价双向浮动，交易价相对中间价的日间最大波幅日均为 0.18%，高于 2010 年 0.10% 的波幅水平。2011 年 9 月下旬以来，随着国内外汇供求关系的变化，交易价的波动明显加大，多个交易日出现交易价触及当日中间价 0.5% 的浮动区间上限。

2011 年初至 2011 年 9 月中旬前，境内外均维持人民币对美元升值预期，但受美欧经济复苏乏力、欧债危机持续发酵、全球金融市场动荡等外部因素以及中国经济增长放缓的共同影响，人民币升值预期震荡减弱，境外和境内人民币预期相继在 2011 年 9 月下旬和 12 月上旬由升转贬。2011 年，境内外远期市场 1 年期报价隐含的人民币升值预期幅度最高分别为 1.9% 和 3%，人民币贬值预期幅度最高分别为 0.6% 和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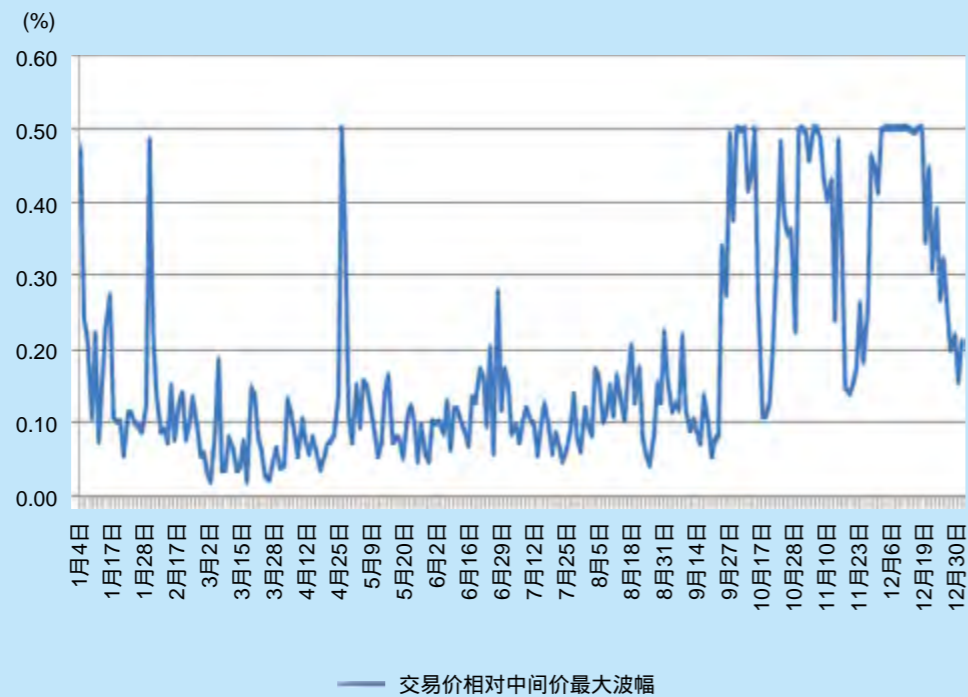


图6 2011年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对美元即期交易价波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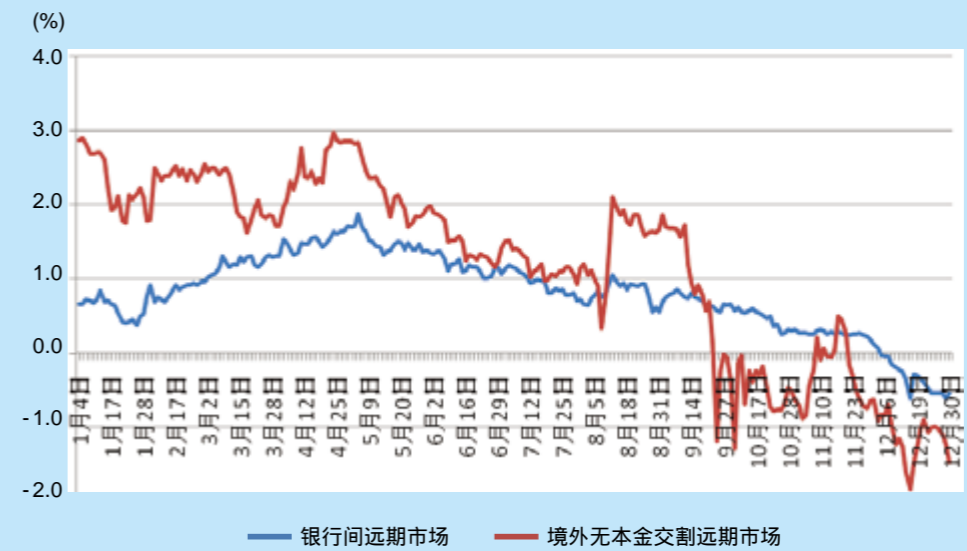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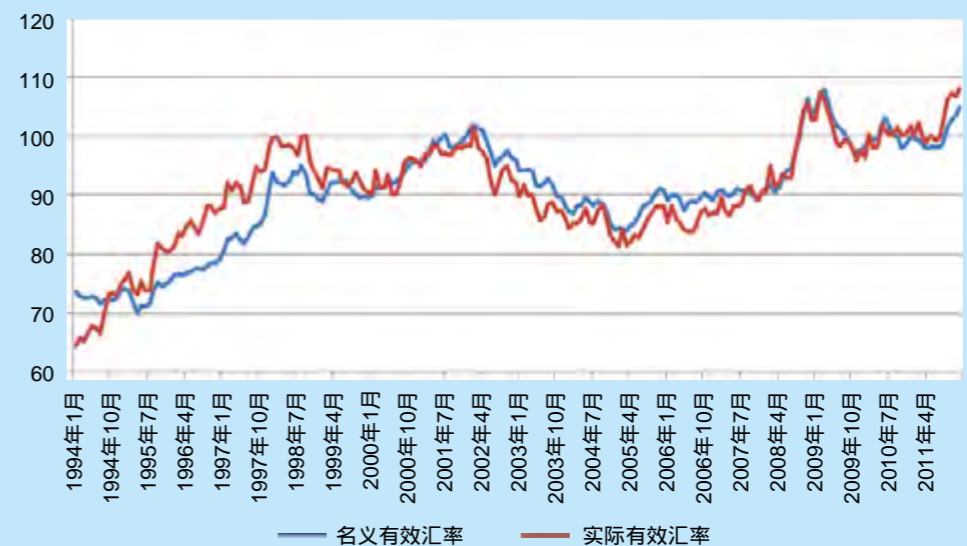


图7 2011年境内外市场人民币对美元汇率预期（1年期）

（三）人民币有效汇率升值明显。根据国际清算银行（BIS）的数据，2011 年人民币对一篮子货币的名义有效汇率累计升值 4.9%，扣除通货膨胀因素的实际有效汇率累计升值 6.1%。自 2005 年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以来，人民币名义和实际有效汇率累计分别升值 21.2% 和 30.3%。



资料来源：国际清算银行。

图8 1994—2011年人民币有效汇率走势

## 二、外汇市场交易情况

2011年，人民币外汇市场累计成交8.64万亿美元（日均成交354亿美元），其中银行对客户市场和银行间外汇市场<sup>①</sup>分别成交3.10万亿美元和5.54万亿美元，各类品种交易量继续保持增长。

**（一）即期外汇市场交易量平稳增长。**2011年，银行即期结售汇（不含远期履约）累计成交2.70万亿美元，较2010年增长25%。2011年，银行间即期外汇市场累计成交3.55万亿美元，日均成交146亿美元，较2010年日均水平增长15.7%。

**（二）远期外汇市场交易量大幅增长。**2011年，银行对客户远期结售汇累计签约3871亿美元，较2010年增长36.9%，其中结汇和售汇分别为1913亿美元和1958亿美元，较2010年分别增长15.5%和67.2%。2011年，银行间远期外汇市场累计成交2146亿美元，日均成交8.8亿美元，较2010年日均水平增长5.5倍。

**（三）外汇和货币掉期市场交易量大幅增长。**2011年，银行对客户外汇和货币掉期累计签约142亿美元，较2010年增长124.4%。其中，近端结汇/远端售汇的交易量为18亿美元，较2010年下降12.2%；近端售汇/远端结汇的交易量为124亿美元，较2010年增长188.2%。2011年，银行间外汇和货币掉期市场累计成交1.77万亿美元，日均成交72.6亿美元，较2010年日均水平增长36.8%。

**（四）外汇期权市场正式推出。**2011年4月1日，银行对客户市场和银行间外汇市场正式开展期权交易。截至2011年底，银行间外汇市场期权交易累计成交名义本金合计10.1亿美元，银行对客户市场累计成交8.7亿美元。

<sup>①</sup>银行对客户市场采用客户买卖外汇总额，银行间外汇市场采用单边交易量，下同。

## 经常项目外汇管理

**全面推进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改革。**将出口收入存放境外政策推广至全国。与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公告，自2011年12月1日起，在江苏、山东等7个省（市）进行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改革试点。完成货物贸易外汇管理法规体系建设，发布《货物贸易外汇管理试点指引》，实现法规整合和业务整合。构建“货物贸易外汇监测系统”，实现系统整合。货物贸易外汇管理改革试点，降低了银行和企业的经营成本，得到了社会各界的欢迎和支持。同时，通过重新构建贸易外汇收支管理流程、调整机构岗位及职责、健全流程内控制度等，促进贸易外汇管理方式转变。

**加大货物贸易项下打击“热钱”力度。**改进出口收结汇联网核查管理，批量扣减由于进料抵扣业务产生的出口可收汇虚增额度，建立冗余可收汇额度日常核注机制。加强转口贸易外汇管理，将转口贸易外汇收入纳入待核查账户，实行先支出后结汇及收付汇比例管理；在总量核查的基础上，组织分支局对2010年度贸易外汇资金流动异常情况突出的企业开展专项调查或现场核查，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威慑力度。

**积极支持服务贸易产业发展。**充分论证改革关键环节和问题，继续推进服务贸易外汇管理改革。与多部门联合，对于服务外包、文化产业、中医药及旅游产业等的发展给予政策便利，支持服务贸易产业发展。加强服务贸易非现场监管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加大对异常和可疑线索的监测和筛查力度，积极防范异常资金跨境流动。

**推进电子银行个人结售汇业务发展。**出台《电子银行个人结售汇业务管理暂行办法》，明确银行办理电子银行个人结售汇业务的条件，在确保年度总额管理政策实效的同时，丰富个人结售汇办理渠道，降低银行经营成本和柜台压力。截至2011年末，已有6家银行获得上述业务办理资格。对开办电子渠道个人结售汇业务的银行试行个人分拆结售汇“关注名单”管理，防范和遏制异常违规资金通过个人渠道办理结售汇。

积极做好在华国际性重大活动的金融服务工作。针对西安世园会和深圳大运会外汇政策需求，出台支持措施，便利相关机构外汇收支及汇兑业务办理；在大会期间及区域内，对境外个人实行等值5万美元的购汇总额管理，为相关活动的举办提供了宽松便利的用汇环境。

2012年经常项目外汇管理工作的主要思路是：全力做好货物贸易外汇管理改革试点工作，并择机在全国推广实施，积极推进服务贸易外汇管理改革，完善个人外汇管理，提升经常项目外汇管理水平；以改革为龙头，再造业务监管流程和岗位职责设置，完善内部监督和控制，推动经常项目外汇管理转型；强化非现场监管和监测分析，做好政策储备和预案，防范跨境资金流动风险。



### 专栏3 全面改革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

2011年是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十周年。十年间，我国涉外经济和外汇收支发生了显著而深刻的变化，目前已跃居世界第一大出口国、第二大进口国。顺应形势发展需要，国家外汇管理局贯彻均衡管理原则，大力推进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改革，致力于在便利贸易活动、全面降低社会成本的同时，实现贸易外汇管理由逐笔核销向总量核查、由行为审核向主体分类监管转变，构建企业进出口综合监测、主体分类监管、部门信息共享的新型管理模式。

2011年9月，国家外汇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公告，宣布自2011年12月1日起，在江苏、山东、湖北、浙江（不含宁波）、福建（不含厦门）、大连、青岛等省（市）进行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改革试点。目前，试点工作平稳推进，取得初步成效。

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改革试点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是提升货物贸易外汇管理手段，防范外汇收支风险。外汇管理部门开发“货物贸易外汇监测系统”（以下简称监测系统），全面采集企业对外贸易业务数据；以企业为单位，自动对进出口货物流与贸易收付资金流进行总量比对，挑出异常主体；通过一体化的动态监测，锁定核查范围；展开现场核查，核实可疑情况；根据贸易收支合规状况，将企业分为A、B、C三类，动态调整分类结果；实行分类管理，A类企业贸易收支十分便利，B、C类企业受到严格管理。如B类企业贸易收付汇须向银行提交全套贸易单证，银行须通过监测系统扣减其可收汇或可付汇金额；C类企业贸易收付汇须外汇管理部门逐笔审核，部分业务受到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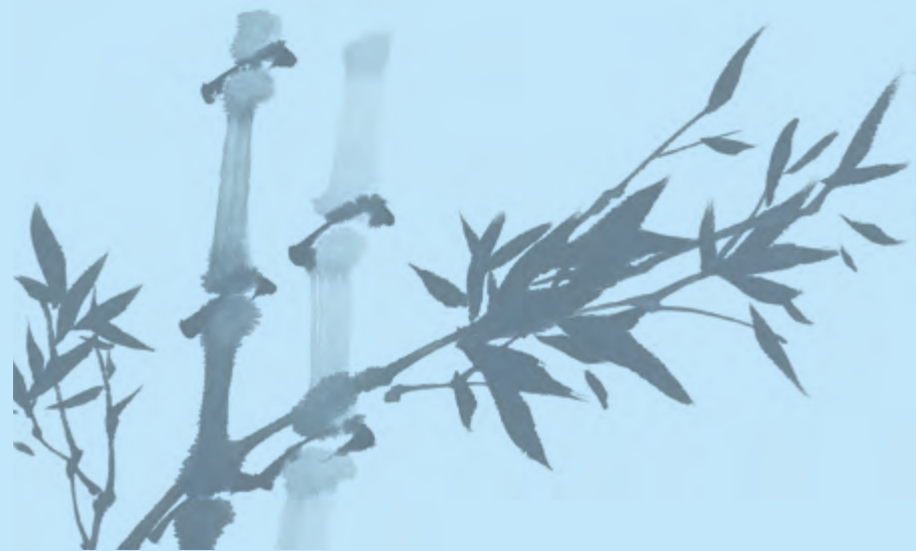
二是简化贸易收付汇手续和业务办理流程。企业无须办理核销手续；合规企业进口付汇单证大幅简化，可凭进口报关单、合同或发票等任一能够证明交易真实性的单证在银行办理付汇。银行为企业办理付汇的单证审核程序大幅简化，出口收汇无须再进行联网核查。

## 专栏3 (续完)

三是简化出口退税凭证。试点期间,试点地区出口企业申报出口退税时,不再提供出口收汇核销单。税务部门参考外汇管理部门提供的企业出口收汇信息和分类情况,依据相关规定,审核企业出口退税。

四是加强跨部门监管合作,提升监管合力。国家外汇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将进一步加强合作,实现数据共享,完善协调机制,严厉打击各种违规跨境资金流动以及骗税、走私等违法行为。

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改革,构建了贸易便利化和风险管理相结合的新型管理模式,是顺应我国对外贸易规模、方式、主体发展变化和国际收支形势的重要举措,也是转变外汇管理理念与方式的重要内容。优化升级出口收汇与出口退税信息共享机制,有利于降低社会成本,提升外汇管理手段,进一步提高贸易便利化水平。



## 资本项目外汇管理

积极应对跨境资本持续净流入,调低金融机构短期外债余额指标总规模和银行融资性对外担保余额指标。一方面,根据国际收支形势变化,适度压缩2011年金融机构短期外债余额指标总规模,优化指标分配结构,支持中小银行进口融资。另一方面,综合考虑当前外汇收支形势,适度压缩2011年度境内银行融资性对外担保余额指标规模,并进一步明确部分对外担保业务的管理原则,努力促进国际收支基本平衡。

**开展发票核查工作试点,强化外汇资本金结汇管理。**以发票真实性核查为切入点,强化资本金结汇的真实性审核要求,进一步明确银行的真实性审核职责,规范企业的结汇行为,遏制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违规结汇和“热钱”流入。自政策实施以来,全国外汇资本金结汇额和结汇率呈现“双降”,取得了良好的政策效果。

**改进返程投资外汇管理,简化程序、提高实效。**发布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操作规程,规范并简化了特殊目的公司登记程序,逐步实现管理重点由特殊目的公司向返程投资企业转变,改进了管理方式,提高了管理实效。

**进一步改进外汇年检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在境外投资年检中首次增加了协同直接投资调查(CDIS)内容,为采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新的直接投资统计标准奠定了基础。同时,制定下发外商投资企业外汇年检工作的考评办法,有效引导分支局改进年检方式,调整工作重点,提高年检工作与统计分析以及事后核查等工作的结合程度,减轻企业负担、提高年检工作效率。

**明确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对外处置不良资产担保补登记和中央企业参与境外衍生业务外汇管理程序,便利其合规经营。**在广泛征求境外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公司意见的基础上,明确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对外处置不良资产担保补登记的管理程序,赢得市场广泛好评。发布《关于中央企业境外金融衍生业务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中央企业开展境外衍生交易所涉外汇登记、有关境内外外汇账户开立、资金汇兑管理等事项,便利中央企业合法、合规地开展境外衍生交易。

**推广中资企业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政策。**在前期试点的基础上,发布《关于



境内企业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在全国范围内推广中资企业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业务，对外汇质押过程中涉及的账户、汇兑以及质押币种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完善了相关统计监测制度，并统一了中、外资企业的相关政策待遇。

**稳步实施合格机构投资者（QFII 和 QDII）制度，积极推进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境内证券投资试点业务的开展。**2011 年，共批准 23 家 QFII 境内证券投资额度 19.2 亿美元，15 家 QDII 境外证券投资额度 52.9 亿美元。落实国务院相关工作指示，在会同相关部门制定出台 RQFII 相关试点办法的基础上，及时发布配套外汇管理规定，明确了对相关额度管理、业务登记、资金汇出入及统计报备等具体要求，并按照适当考虑经营水平和产品风险类型等原则分配 RQFII 投资额度，促进了 RQFII 试点业务的顺利开展。

**进一步简政放权、健全内控，规范资本项目业务操作。**一是简政放权，改进业务操作。发布《关于取消和调整部分资本项目外汇业务审核权限及管理措施的通知》，下放贸易信贷、对外担保等 5 项业务的审批权限，优化业务管理流程。二是完善内控制度，防范操作风险。修订和完善资本项目内控制度，印发《资本项目外汇管理内控制度通则（2011 年版）》，重点对资本项目个案业务集体审议制度进行规范。

**推广数据综合利用平台，积极探索开展资本项目业务系统整合。**一方面，探索资本项目数据综合利用，充分整合现有外汇管理业务系统和数据，设计综合分析、专题分析、主体业务数据监测、异常情况筛查等功能模块，初步建立起较为全面、完整的外汇业务数据监测体系，从不同角度监测跨境资金流动状况，为资本项目统计监测、非现场核查及事后监管提供了有效途径。另一方面，研究构建面向主体的资本项目综合信息系统，进一步提升管理手段、优化业务流程。

**2012 年资本项目外汇管理工作的主要思路是：**进一步深化资本项目外汇管理改革，构建简明清晰的法规框架和管理信息系统，加强跨境资本流出的统计监测和分析预警，强化资本项目非现场核查和事后监管，在推进贸易投资便利化、防范跨境资金异常流动风险的同时，稳妥有序地推进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

#### 专栏4 简化程序、优化操作、改革返程投资外汇管理

2005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关于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05]75 号，以下简称《75 号文》），初步确立了以境内主体设立的境外特殊目的公司为主线的返程投资管理流程，将境内主体设立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管理理由事先核准转为事先登记。同时，特殊目的公司所有境外融资和境内投资活动均应及时办理变更登记。

《75 号文》将离岸融资与返程投资纳入登记和监测，规范了“小红筹”方式的境外上市及返程投资行为，为防范跨境投融资存在的潜在风险奠定了一定的管理基础。同时，《75 号文》的出台也推动相关部门进一步完善了外资并购和境外间接上市的管理政策。

由于境外融资及返程投资形式复杂多样，返程投资管理政策在实际执行中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一是部门间存在的管理目标和口径差异，加剧了政策套利与政策风险；二是事前全面登记的管理目标难以完全实现，事后补登记成为常态，外汇管理工作陷于被动；三是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登记日益复杂，对返程投资企业的管理相对薄弱，存在较多风险隐患；四是各地对《75 号文》的执行也存在松紧尺度不一等操作层面的问题。

2011 年 7 月 1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操作规程〉的通知》（汇发[2011]19 号，以下简称《19 号文》）正式实施。《19 号文》通过优化调整，旨在实现如下目标：简化特殊目的公司登记程序，淡化审批色彩，逐步实现管理重点由特殊目的公司向返程投资企业的转变，同时，将工作重心由特殊目的公司登记转向返程投资规模的统计监测，消除政策风险及政策套利，避免对市场形成冲击。具体调整包括以下方面：

一是通过分类管理的方式解决外汇管理部门与商务部门存在的管理口径差异，明确界定特殊目的公司登记范围。

## 专栏4 (续完)

二是增加特殊目的公司补登记的操作规程。对于特殊目的公司已设立并且已发生实质性资本变动的(如境外融资、股权变动、返程投资等),按照“先处罚,后补办登记”原则办理。

三是增加非特殊目的公司返程投资补标识的操作规程。考虑到目前已经存在较多外商投资企业,其实际控制人或部分股东为境内居民(境内个人或境内机构),在此次政策调整中增加了非特殊目的公司返程投资补标识的操作规程,以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四是简化特殊目的公司变更登记。对于特殊目的公司大部分非重要变更事项,允许申请人每年在外商投资企业年检期间集中到原特殊目的公司登记地外汇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即可。

五是初步形成全口径返程投资统计监测体系。将外商投资企业分为三类进行管理:特殊目的公司返程投资企业、非特殊目的公司返程投资企业、非返程投资企业,加强对返程投资企业的统计监测分析。

总体来看,《19号文》实施以来市场反映良好,政策预设目标基本实现。



## 专栏5 积极推动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试点业务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是指经主管部门批准,运用在香港募集的人民币资金开展境内证券投资业务的相关主体。首批试点机构为境内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的香港子公司。

2011年12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了《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试点办法》(第76号令,以下简称《试点办法》),RQFII试点业务正式启动,国务院批准首批试点共计200亿元人民币境内证券投资额度。《试点办法》包括以下主要内容:一是明确部门职责分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负责管理RQFII的资格准入及证券投资活动,中国人民银行负责RQFII在境内开立人民币账户的管理,国家外汇管理局负责RQFII投资额度的管理,中国人民银行会同国家外汇管理局对资金汇出入进行监测管理;二是明确RQFII业务试点参照现行对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管理模式,实行托管人制度;三是明确RQFII申请试点业务及投资额度的资格条件和申报材料;四是强调RQFII在额度内投资境内人民币金融工具,投资品种和比例等应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的监管要求;五是规定RQFII应按投资额度管理有关要求办理资金汇出入,投资本金和收益可以人民币或购汇汇出;六是要求RQFII及其托管人、证券公司等机构遵守各项监管要求,履行相应的统计报备义务。

在跨境人民币贸易结算范围不断扩大、人民币跨境直接投资业务和香港离岸人民币业务不断发展的前提下,为进一步增加人民币资金回流渠道、鼓励香港中资证券经营机构拓宽业务渠道,RQFII业务作为资本市场开放的又一项试点制度应运而生。RQFII试点业务借鉴了QFII制度的经验,但又有几点变化:一是募集的投资资金是人民币资金而不是外汇资金;二是RQFII首批试点机构限定为境内基金管理公司和证

## 专栏5 (续完)

券公司的香港子公司；三是投资的范围由交易所市场的人民币金融工具扩展到银行间债券市场；四是在完善统计监测的前提下，尽可能地简化和便利对 RQFII 的投资额度及跨境资金收支管理。

为积极落实 RQFII 试点相关工作，国家外汇管理局根据《试点办法》配套出台了《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试点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1]50号），进一步明确投资额度管理、资金汇出入管理及统计监测的具体要求。截至2012年1月2日，首批共计200亿元人民币的RQFII投资额度已分配完毕。

RQFII 制度的实施，有利于促进跨境人民币业务的开展，拓宽境外人民币持有人的投资渠道，推动香港离岸人民币市场的发展；有利于发挥香港证券类机构熟悉内地市场的优势，为香港投资者提供参与境内证券市场投资的机会；对促进境内资本市场的多层次、多角度对外开放也具有积极的意义。



## 国际收支统计与监测

**提高国际收支统计数据透明度。**首次按季度公布国际投资头寸表，在国际收支统计方面基本达到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特殊数据发布标准（SDDS）要求。扩大银行代客结售汇和银行代客涉外收付款数据披露范围并发布时间序列数据。

**加强国际收支风险监测与预警。**根据外汇形势新情况、新变化，加强对跨境资金流动的监测分析。研究改进监测分析方法，不断完善国际收支风险监测预警体系。首次对外发布《2010年跨境资金流动监测报告》，引导社会各界正确解读我国跨境资金流动状况。

**推进国际收支统计制度建设。**梳理和清理国际收支统计申报批复性文件，完善人民币跨境结算和非居民涉外收支相关统计申报制度。配合进出口核销改革和资本项目管理系统整合工作，调整境内银行涉外收付相关凭证，细化出口收入存放境外数据采集系统有关需求。

**深化我国实施新国际标准的相关研究工作。**研究制订《国际收支统计和国际投资头寸手册》（第六版）在我国的实施规划。修订《金融机构对境外资产负债及损益申报制度》。研究涉外收支交易分类及代码调整方案。

**完善国际收支统计方法。**完善国际收支平衡表各项数据源的编制方法，改进旅游支出、转口贸易和对外援助等项目的统计方法。建立银行贸易融资统计制度，全面掌握我国进出口企业通过境内银行进行贸易融资的情况。将贸易信贷调查工作的频度由半年提高到季度，并将调查地区范围扩大到全国。

**加强国际收支统计数据核查。**修订发布新的《国际收支统计间接申报核查制度》。将大额交易与重要交易项目重点核实工作纳入核查制度。加强对金融机构资产负债及损益和境内非居民人民币账户等统计数据的核查。将结售汇统计纳入国际收支统计数据核查范畴。

**加强统计交流与合作。**与商务部、国家统计局联合发布《2010年中国对外直接投资统计公报》，加强部委间的数据共享，定期与有关部委交换统计数据。

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联合举办国际收支统计培训。召开第五届中日国际收支统计交流会议。

**充分发挥国际收支统计分会作用。**开展“国际收支统计之星”评比活动，表彰和鼓励国际收支统计优秀工作人员。组织开展国际收支业务培训，进一步丰富国际收支学术交流活动。完善国际收支统计数据的使用。

**2012年国际收支统计与监测工作的主要思路是：**密切关注国内外形势变化，加强跨境资金流动监测，完善国际收支统计制度，切实防范金融风险。



## 专栏6 建立银行贸易融资调查制度

企业贸易信贷与银行贸易融资是导致我国海关进出口和货物贸易收付款差异的两大主要原因（忽略统计口径差异）。其中，贸易信贷数据已通过贸易信贷抽样调查方式采集，而银行贸易融资未进行过专门的统计。为完整地采集企业不同渠道的融资数据，作为贸易信贷数据的有益补充，2011年，印发《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开展银行贸易融资业务调查的通知》（汇综发[2011]114号），采取重点调查的方式，选定31家商业银行自2011年11月起报送贸易融资业务数据。

新建的银行贸易融资业务调查制度立足于分析海关进出口、货物贸易收付款和结售汇之间的关系，具有以下特点：一是采取面向全国部分银行的重点调查方式，选取了贸易融资业务量较大的31家商业银行，业务量覆盖率达90%以上。二是采用归纳方法列示贸易融资业务类型。各银行贸易融资业务品种各异，有时虽然业务名称相同，但操作流程各异，且银行贸易融资业务发展迅速，新业务层出不穷，详细列明各银行须填报的具体业务名称不可行。相反，按业务性质进行分类，不但可以忽略各银行具体业务品种不一致的客观事实，又可避免未来调查制度的项目设计与银行贸易融资业务发展之间可能产生的矛盾。三是调查指标设计既关注进口也关注出口，既关注境外融资也关注境内融资，同时满足分析货物贸易进出口与收付款差异以及货物贸易收付汇与结售汇差异的需要。四是调查指标区分外币和人民币业务统计。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业务试点以来，人民币形式的货物贸易融资业务发展迅速，对外汇形势带来较大影响。因此，调查表中将人民币业务单独列示，同时还兼顾对表外业务的统计。五是要求银行以备注表形式按半年度的频率更新其贸易融资业务产品类型，以便外汇管理部门及时了解银行贸易融资业务的发展情况，并适时修订调查制度。

从调查结果来看，截至2011年末，银行贸易融资业务存量3739亿美元。其中，出口贸易融资存量482亿美元，占比13%，进口贸易融资存量3257亿美元，占比87%。在银行贸易融资业务中，导致海关进出口与货物贸易收付款差异的融资业务规模占比在六成以上。

## 金融机构外汇业务监管

**完善银行自身结售汇管理。**整合现有规定，弥补管理空白，取消外汇利润强制结汇要求，减少事前审核，加强事后统计数据报送和非现场监测工作。

**继续加强银行外汇业务经营管理。**为应对跨境资金流入压力，进一步收紧银行收付实现制头寸下限。继续推动银行执行外汇管理规定情况考核工作深入开展，根据外汇管理政策调整情况对考核指标进行修订，新增部分风险性考核指标。

**推进保险机构外汇管理改革。**为促进保险机构外汇业务健康发展，研究进一步完善保险机构外汇管理，在保险机构外汇业务市场准入、资金汇兑等方面给予便利。认真履行保险机构外汇业务市场准入和本外币转换等行政许可职责，支持保险机构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1 年末，经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全国共有 108 家保险公司具备经营外汇业务资格。

**推动证券机构外汇业务健康发展。**截至 2011 年末，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含各分局、外汇管理部）批准，全国共有 95 家证券公司获得证券外汇业务经营资格，24 家集团公司的财务公司获准开展集团内部结售汇业务。

**2012 年金融机构外汇业务监管的主要思路是：**完善银行结售汇市场准入和退出管理；研究完善银行结售汇头寸管理方案；进一步改进银行执行外汇管理规定情况考核制度；出台保险机构外汇管理法规，简化保险外汇收支手续，下放审核权限，进一步便利保险机构经营外汇业务。

### 专栏7 规范银行自身结售汇管理

近年来，随着银行外汇业务的快速发展以及跨境投资行为的日益增多，银行自身结售汇规模不断扩大，形式日趋多样化。为规范银行办理自身结售汇业务，防范国际收支风险，国家外汇管理局于 2011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完善银行自身结售汇业务管理的通知》（汇发[2011]23 号，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对于银行自身经常项目和资本项目的结售汇交易进行了具体规范：一是体现“均衡管理”，对于银行资本金（或营运资金）的本外币转换制定了统一的量化标准，便于银行更好地平衡发展外汇业务和防范汇率风险。二是体现“便利操作”，结合银行自身结售汇业务的特殊性，梳理整合现有法规中关于银行自身结售汇的管理政策，进一步规范现有政策缺乏明确规定的业务。三是体现“减少审核”，简化银行外汇利润结汇的事先审核要求，取消银行支付外方股东的股息、红利或外资银行利润汇出的事先审核要求。四是体现“抓大放小”，在符合便利化、可兑换原则的前提下，主要规范对外汇管理有较大影响的事项，对于银行可自主办理的事项不再特意明确。五是体现“事后监管”，重申对银行自身结售汇统计和信息报送的要求。

《通知》提高了外汇管理法规的透明度，简化了管理流程，便于银行理解和执行管理规定，并有序开展自身结售汇业务及相关经营活动。从实施情况看，《通知》出台对外汇供求的影响中性，各方面反响良好。

## 外汇市场建设与发展

**丰富外汇市场交易品种。**2011年3月1日起在银行对客户市场推出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业务。2011年4月1日起在银行对客户市场和银行间外汇市场推出人民币对外汇期权业务，并适应市场需求鼓励银行为客户办理期权组合业务。

**增加外汇市场交易币种。**2011年11月28日起在银行间外汇市场推出澳大利亚元和加拿大元对人民币交易，便利银行管理风险，降低跨境贸易和投资汇兑成本。

**2012年外汇市场建设发展的主要思路是：**继续丰富外汇市场参与主体，完善银行间外汇市场清算机制，推进外汇市场产品创新，稳步推进外汇市场开放。



## 外汇检查与执法

2011年，国家外汇管理局继续加强对异常外汇资金流动的监管，有针对性地开展外汇检查和调查，加大对地下钱庄和非法买卖外汇等违法活动的打击力度，不断优化非现场检查手段，创新检查工作方式，完善内控机制，加大政策宣传力度。2011年共查办3488起外汇违法违规案件，收缴罚没款5.03亿元人民币。

**认真查办重大外汇违法案件。**2011年，国家外汇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严厉打击“热钱”流入房地产行业、借道外商直接投资违规结汇等行为的要求，成立专案检查组，严厉查处各类大要案件。2011年，共查处各类大要案件17起，收缴罚款1.87亿元人民币，有效遏制“热钱”违规流入房地产、金融市场等热点领域。

**严厉打击地下钱庄等外汇违法犯罪活动。**2011年，国家外汇管理局与公安部门密切合作，对外汇领域违法犯罪活动保持高压打击态势，共破获18起地下钱庄案件、20起非法买卖外汇案件和1起非法网络炒汇案件，现场抓获犯罪嫌疑人198名，起诉64人，收缴罚款500万元人民币。

**开展有针对性的专项检查和调查。**密切关注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发展变化，加强外汇收支数据分析，针对“热钱”违规流动的重点主体、行业 and 项目，有的放矢开展专项检查。2011年，共开展专项检查和调查309项，检查银行、企业和个人8190家（人），查处外汇违规主体1900家（人），违规总笔数3.72万笔，处行政罚没款3.11亿元人民币。

- 开展中外资银行总行外汇业务合规性专项检查。2011年，对7家中外资银行总行进行外汇业务合规性专项检查。检查发现存在短期外债超指标、违反结售汇综合头寸管理、未履行真实性审核义务等违规问题。
- 组织开展银行回访抽查。2011年，对26家2010年被查银行进行回访抽查，检查银行对违规问题的整改情况，重点关注外汇业务内控制度完善、外汇业务合规性以及数据系统改进等情况。通过回访抽查发现，银行整改落实情况总体良好，但仍存在短期外债超指标、违规办理黄金拆借业务、违规办理黄

金进口业务、违规办理境外担保项下境内贷款业务等违规问题。

- 开展财务公司外汇业务专项检查。2011年，对2家财务公司外汇业务经营合规性进行专项检查。检查发现存在未经核准从事境外证券投资业务、违反境外放款管理规定、违反国内外汇贷款和外汇委托贷款规定、未按规定办理资本及经常项目售付汇业务等违规问题。
- 开展外商投资企业资本金结汇专项检查。2011年，组织18家分局对辖内外商投资企业资本金结汇业务合规性开展专项检查。共排查外商投资企业4996家，现场检查540家企业的资本金结汇留存资料和资金划转凭证，发现涉嫌违规的企业171家，违规金额20.64亿美元。

**积极应用外汇非现场检查系统。**2011年，开展6期外汇非现场检查系统应用集中分析工作。通过非现场检查系统累计发现涉嫌“热钱”等违规资金流入与结汇线索1930条，涉嫌违规交易27448笔，涉嫌违规金额225亿美元；经现场检查，查处外汇违规案件338起，行政处罚1.77亿元人民币，实现了对异常违规跨境资金流动的精准打击。

**组织开展跨地区“交叉检查”。**分2期组织陕西、重庆、贵州、厦门4家分局开展“交叉检查”，提升各地区外汇检查工作整体水平，增进分局间相互交流和学习，全面提高外汇检查工作成效。

**继续开展外汇检查内控制度执行情况检查。**对10家分局内控制度执行情况开展现场检查与自查，对2家分局开展内控检查回访检查，掌握分局对以往检查发现问题的落实整改情况。积极开展内控管理新方法、新手段的探索，提升外汇检查内控监督与管理成效。

**深入推进诚信宣传教育和外汇市场信用体系建设。**2011年，共披露外汇违法（负面）信息3390条，其中逃逸类企业信息204条，并研究加大外汇违法信息的共享和披露力度。继续开展诚信宣传教育活动，并组织外汇检查人员开展外汇管理知识技能大比拼活动和金融机构外汇业务知识竞赛活动；组织开展第五次网络“外汇有奖知识竞赛”活动，全国共有50万人次参加，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

**2012年外汇检查与执法工作的主要思路是：**加大对“热钱”等异常跨境资

金流动的监测和打击力度；积极应用非现场检查系统，抓住重点主体、渠道和环节开展专项检查和调查；继续加大对地下钱庄等外汇违法犯罪活动的打击力度；探索提升检查方式和手段；继续推进外汇信用体系建设；加强外汇管理政策和外汇检查工作的宣传。



### 专栏8 重拳出击，严厉打击外汇违法犯罪活动

地下钱庄是以谋取暴利为目的非法从事金融业务的地下经营组织。国家外汇管理局与公安部门联合查处的地下钱庄，是以办理跨境资金非法汇兑为主要业务的地下钱庄。通过地下钱庄进行交易的资金主要是非法投机的“热钱”、逃避税费监管以及通过正常途径难以划转的交易资金等，上述资金通过钱庄的地下网络交易，避开了来源审查、资金汇兑等方面的监管和有关法律法规限制，成为冲击金融市场的一股暗流。地下钱庄通过境内外人民币、外币的分别轧差交割，变相地“实现”了人民币自由兑换，更对国际短期资本跨境流动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既有可能成为“热钱”进入国内资本市场的渠道，也有可能成为资本外逃的帮凶。这些处于地下的资金涌动，严重危害和扰乱了我国经济和金融市场秩序。

与公安部门紧密合作，协同作战。自2001年国家外汇管理局与公安部成立打击非法买卖外汇违法犯罪活动联合办公室以来，全国外汇管理部门与公安机关密切配合，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优势，整体筹划，联合行动，始终保持对各类外汇违法犯罪活动的高压打击态势。2007年至2011年，外汇管理部门与公安机关协同作战，共破获地下钱庄案件65起、网络炒汇案件26起、非法买卖外汇案件119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000余名，共处行政罚款约1.6亿元人民币。

利用非现场监测手段，高效查证。地下钱庄一般通过设立空壳公司、多个账户转移资金等极为隐蔽的手法进行违法经营。外汇管理部门通过设置一些异常情况监测指标，建立了非现场监测系统，并结合以往查处案件的经验，及时发现地下钱庄违法交易痕迹，获取线索，大大提高了打击地下钱庄的工作效率。

延伸检查，追踪其他外汇违法违规活动。外汇管理部门在捣毁地下钱庄的同时，延伸检查地下钱庄涉及的交易对手，加大对参与地下钱庄交易的其他涉汇主体外汇违规行为的查处。近两年，查处了大批试图利用地下钱庄进行虚假外商投资的案件。

### 专栏9 提升非现场检查手段，精确打击跨境资金违规流动

2011年，国家外汇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外汇管理理念和方式“五个转变”的要求，以深入推广应用外汇非现场检查系统为抓手，积极推进外汇检查方式与手段创新。外汇非现场检查系统在有效发现并打击“热钱”与跨境资金违规流动方面正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应用外汇非现场检查系统，打击热钱与跨境资金违规流动成效突出。2011年，国家外汇管理局组织开展了6期外汇非现场检查系统应用集中分析，共发现涉嫌“热钱”和跨境资金违规流动等线索1930条。经现场检查查实外汇违规案件338起，共处罚没款1.77亿元人民币。外汇非现场检查系统的全面推广应用，增强了外汇管理部门深入挖掘违法违规资金流动线索的能力，成为精确打击“热钱”与跨境资金违规流动的有力武器，进一步提升了打击外汇违法违规活动的精确性、主动性和有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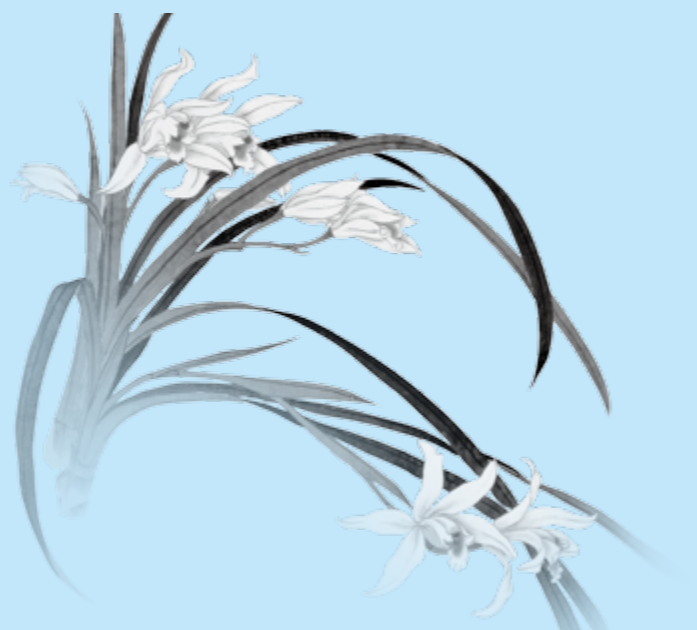
提升外汇非现场检查手段，方法先进、优势明显。外汇非现场检查系统是一个开放式、扩展性良好的应用平台，在发现并锁定外汇违法违规线索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目前，外汇非现场检查系统已经积累了近百类的经验式指标公式和查询方式方法，较全面地覆盖了“热钱”等违规资金跨境流动的主要交易方式和渠道。其主要特点有：一是覆盖面广，涵盖了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企业、个人等各类涉汇主体，可以监测经常项目和资本项目下几乎所有的外汇交易信息。二是信息搜索能力强，可以从浩如烟海的外汇交易数据中筛选出可疑和违规交易，并勾画出可疑和违规交易主体资金运作的整体轨迹，从而迅速、准确地锁定违规主体。

深挖外汇非现场检查系统潜能，切实增强外汇检查威慑力。在外汇非现场检查系统的实际应用中，有效发现并处罚了一批外汇违规大要案件，使得大要案的查处工作呈现突破性增长。2011年，通过应用



## 专栏9 (续完)

外汇非现场检查系统,国家外汇管理局共有11家分局对48件外汇违规重大案件进行了查处,罚没款均在百万元以上。应用非现场检查手段,不仅增强了对外汇违规行为的威慑作用,同时进一步打消了少数意欲违规的企业、银行和个人的侥幸心理,有效维护了市场主体合规经营的市场秩序。



## 外汇储备经营管理

**完善外汇储备经营管理模式,优化中长期货币资产战略摆布。**继续探索完善符合中国国情、适应大规模资产管理需要的外汇储备投资管理模式,优化多层次投资基准管理体系。加强各类资产相对价值的研究,推进多元化分散化投资,克服国际金融市场动荡、持续低利率环境等不利影响,实现了外汇储备资产的安全、流动和保值增值。

**继续加强风险管理,稳妥应对欧美债务危机。**健全风险预警机制,密切跟踪研判危机走势,及时启动危机应对预案。适时调整风险管理政策,强化对各类风险的日常监控,确保各项风险政策落实到位。同时,在授权范围内,按审慎投资、控制风险的原则,灵活谨慎地捕捉动荡市场环境中的投资机会。

**拓展外汇储备创新运用,服务国家经济发展大局。**成立外汇储备委托贷款办公室,拓展外汇储备运用的渠道和方式,积极支持企业“走出去”等国家战略,较好地发挥了外汇储备对国家经济发展的支持作用。

**继续加强机构和队伍建设,夯实外汇储备经营基础。**不断完善海外经营平台和外汇储备同城备份中心的建设工作。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自主研发搭建符合外汇储备经营需要的应用系统平台。完善内设机构和岗位设置,优化人才引进、选拔、培养和激励机制。

**2012年外汇储备经营管理工作的主要思路是:**继续把外汇储备资产安全放在首位,加强形势研判,优化货币资产摆布,进一步完善外汇储备经营管理体制机制。继续严格风险管理,完善危机应对方案,加强对整体投资的风险判断和各类投资产品的风险预警,增加风险管理手段。进一步拓宽投资渠道,创新外汇储备的运用方式,完善全球化经营平台。大力推进机构和队伍建设,建立健全经营管理人员长期激励机制。

### 专栏10 加大外汇储备经营人才队伍建设力度

人才队伍是我国外汇储备经营工作的核心竞争力和根本保障。经过多年努力,外汇储备经营逐步建立起符合实际工作需要的人才选、用、育、留体系,为外汇储备经营提供了充分、可靠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建立多渠道、多层次的人才引进体系。一是加强高校应届生招聘等传统人才引进渠道。创新人才选拔技术,丰富选拔人才学科背景,特别是增加对理工类背景候选人的关注,与现有人才队伍的专业背景结构形成良好互补。二是拓宽海外人才引进渠道。除积极通过国家“千人计划”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外,外汇储备经营将海外招聘作为人才引进的一项常态化工作,逐年有序开展。三是开展对有工作经验人才的社会招聘工作。2007年至2011年,外汇储备经营共引进国内外高校应届毕业生134名,有工作经验(含海外招聘)的专业人才27名。外汇储备经营人才队伍的国际化、专业化程度不断提高,具有海外学历和工作经历的员工占比达39%,获得国际公认的特许金融分析师(CFA)、金融风险师(FRM)等金融行业从业资质的员工占比达43%。

构建人才培养发展体系。外汇储备经营实施倚重于人才的组织发展策略。一方面,探索建立了涵盖工作安排、教育培训、人才发展等多个环节的人才培养管理体系;另一方面,根据外汇储备经营人才的特点,设计了专业技术序列和管理序列等职业发展路径,并为外汇储备人才提供国际化交流以及持续发展专业技能的平台,鼓励他们为外汇储备经营事业发挥更大作用。

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从实际工作特点出发,深入研究完善员工激励机制,创新人才选拔任用和流动配置体系。充分考虑专业人才的特点和需求,科学合理设计薪酬及绩效考核体系;大力加强机构文化建设,践行“敬业、守纪、进取、协作”的外汇储备经营员工守则,形成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的良好工作氛围。

## 外汇管理法治建设

**推进法治建设,提高依法行政水平。**紧紧围绕外汇管理中心工作,加快实施外汇管理理念和方式“五个转变”,发布实施《全面推进外汇管理依法行政实施方案》,加强和改进制度建设,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强化行政监督和问责,全面推进外汇管理依法行政。

**加快法规框架顶层设计和法规清理,构建清晰合理的外汇管理法规体系。**2011年,宣布废止36件外汇管理文件,初步完成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外商直接投资管理等重点领域外汇管理法规归并整合方案,并在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公布截至2011年6月末的现行有效法规目录。

**简化行政审批流程,健全行政执法制度。**2011年,取消进口预付货款退汇核准等16项行政审批业务。进一步简化行政审批程序,下放行政审批项目权限。建立健全重要行政审批事项内部审议和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制度。

**2012年外汇管理法治建设的主要思路是:**梳理外汇管理法规框架,规范法规制定程序。加快外汇管理法规的归并整合,加大分支局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力度,全面提升贸易投资便利化和依法行政水平。



## 社会宣传与政务公开

**大力宣传外汇管理改革成果和工作思路。**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等平台，组织开展“回顾‘十一五’、展望‘十二五’”外汇管理专题系列宣传，全面反映“十一五”期间外汇管理改革成果。

**系统宣传外汇管理政策。**重大外汇管理政策法规出台发布时，就政策背景、内容要点、政策意义等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及时向外界通报，努力提高外汇管理政策透明度。加强与新闻媒体和专家学者等的沟通，为新闻媒体、专家学者、社会公众等不同群体正确认识外汇形势及理解外汇管理政策创造条件。

**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积极回应“热钱”、外汇储备等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针对“热钱”问题，发布《2010年中国跨境资金流动监测报告》，介绍近年来我国跨境资金流动状况。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打击“热钱”流入工作的成果，国家外汇管理局有关局领导就应对和打击“热钱”等违法违规资金流动问题接受媒体专访，帮助社会公众了解“热钱”流入的危害和有关应对措施。针对外汇储备问题，分三期发布《外汇储备热点问答》，回答媒体和社会公众所关注的外汇储备相关问题。

**加大外汇统计数据公布力度。**首次按季公布国际投资头寸表数据，缩短发布间隔。在按月公布银行代客跨境收付和结售汇总量数据的基础上，公布2001—2010年银行代客跨境收付和结售汇分交易项目的时间序列数据，按月公布有关细项数据。在《金融时报》上发表《正确解读中国国际投资头寸表》，便利社会公众增加对国际投资头寸表的了解。

**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国家外汇管理局文告》等渠道及时、全面对外发布外汇管理有关政策法规、统计数据和业务信息，并不断增强对社会关注度较高、专业性较强的外汇管理政府信息的解读。按时公开国家外汇管理局2010年度“三公”经费决算和2011年“三公”经费预算，接受社会公众监督。扎实推进新版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建设工作，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信息公开重要作用。依法做好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受理和答复工作。2011年，共

依法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已按法定时限和程序答复。

**圆满完成2011年“两会”建议和提案办理工作。**高度重视“两会”建议和提案办理工作。2011年，共接收、办理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65件，相关答复工作均已圆满完成。在建议和提案办理工作中，积极完善工作制度，不断创新工作方法，通过调研和座谈等方式加大与代表、委员交流和沟通的力度，认真研究吸收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中的有关意见和建议，进一步推动外汇管理改革与发展。

**2012年社会宣传与政务公开工作的主要思路是：**多层次、多角度地开展外汇管理政策宣传工作，进一步提高外汇管理透明度，主动回应社会关注问题，便利市场主体了解外汇管理改革及相关政策措施。扎实推进新版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试运行工作，构建社会宣传和政务公开的有效平台。从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两方面入手，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认真办理“两会”建议和提案，加强与代表、委员的沟通联系，切实将意见和建议融入外汇管理实践。



## 信息化建设

**大力开展系统和数据整合工作。**从资本项目外汇管理业务着手，梳理、整合业务环节，重组、再造业务流程，开展资本项目系统整合工作。完成直接投资外汇管理信息系统、银行结售汇统计系统、贸易信贷登记管理和服务贸易非现场核查系统等十多个外汇业务系统的应用门户整合。实现基础数据资源的集中管理，形成了时间序列数据资源库并逐步开展数据综合利用。以资本项目为切入点，完成数据综合利用平台（一期）建设并在全国推广。研究形成国家外汇管理局跨境资金流动监测与分析平台工作方案并稳步推进相关工作。

**开展前瞻性研究。**制定《外汇管理“十二五”信息化发展规划实施分解表》，将“十二五”期间信息化工作细分为9大项、39个子项任务，明确时间进度和责任部门，扎实推进规划的实施工作。

**不断提高标准化工作水平。**修订完善《国家外汇管理局信息系统代码标准管理实施细则》。印刷《国家外汇管理局信息系统代码标准库及使用指南》（第[2011]版）。升级外汇代码标准管理信息系统，完善组织机构档案管理，建立外汇代码标准共享机制。

**推进应用系统建设。**以货物贸易外汇管理改革为契机，整合贸易项下业务系统，建设货物贸易外汇监测系统。完成货物贸易外汇监测系统建设并开展试点，保障贸易外汇管理整体改革的稳步推进。完成了直接投资系统跨境人民币业务模块的建设，稳步推进直接投资系统三期建设。建设完成视频会议系统。不断扩大商业银行电子银行系统与个人结售汇系统对接范围。

**深化基础软硬件资源整合。**使用先进技术，进一步提高系统业务处理能力、资源利用率和数据安全性。建设运维管理平台，建立运维知识库，探索总分局一体化的运维管理新机制。

**推进网络和信息安全保障工作。**圆满完成2011年深圳大运会和西安世园会期间信息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涉密信息系统分级保护建设项目，建立分级保护技术防护体系。建设新版涉密网办公自动化系统和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大力发展电子政务。**推进新版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建设。开展银行信息

门户网建设工作，为银行提供信息服务和互动交流平台。开展网上服务平台升级改造工作。

**2012年外汇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的主要思路是：**紧紧围绕全局中心工作，大力开展系统和数据整合，加快推进业务系统开发建设，努力探索建立统一高效的跨境资金数据采集、监测、分析和预警体系。



## 国际交流与合作

**加强因公出访管理。**修订因公出访管理规定，确立“总量控制、计划报批、统筹安排、保证重点”的因公出访管理原则。贯彻厉行节约要求，以促进外汇管理中心工作和重点领域改革为重点，严格执行因公出访预案，科学管理外来邀请项目，合理控制因公出访人数与团组数。

**深入进行国际交流。**2011年，我国外汇储备、打击“热钱”、人民币国际化等问题广受全球关注，国家外汇管理局积极开展国际交往。有序安排与欧洲稳定基金、国际清算银行的高层会谈，积极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等国际机构开展业务磋商，妥善与相关国家驻华使馆进行日常工作交流。

**推动金融领域区域合作。**派员参加“大陆香港两地金融内部工作小组会议”、“中台两岸投资保护协议磋商”等工作会议，推动亚太区域金融合作。参与中英投资合作工作磋商、中哈金融合作会议等工作，推动中国与其他国家的双边经济交流。参加“国际清算银行中央银行国际金融统计工作专家会议”、“G20资本流动管理小组工作会议”等，研讨促进全球金融稳定。

**开展国际金融翻译与研究。**积极共享因公出访成果，甄选优秀出国报告编发内刊。认真开展自主性研究和翻译工作，挖掘国际交流活动中的有效信息，关注并编译全球顶尖研究机构关于外汇管理的最新研究成果。

**2012年国际交流与合作的主要思路是：**紧紧围绕外汇管理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外事协调和管理职能，统筹国际国内资源，扩大对外交往范围。既要走出去，学习借鉴境外先进经验，又要请进来，促进工作开展。同时，整章建制，规范管理，加强教育与培训，寓管理于服务之中，扩大国际交流，全面提升外事管理工作水平。

## 内部管理

**健全干部人事管理制度。**按照中央关于提高选人用人满意度的整体工作部署，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国家外汇管理局提高选人用人满意度工作方案》，修订《国家外汇管理局司处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规定》、《国家外汇管理局司处级领导干部竞争上岗办法》、《国家外汇管理局司处级领导干部交流办法》等制度办法。

**加强机构和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大竞争性选拔干部工作力度，继续组织实施副司级领导干部竞争上岗工作。加强纪检监察机构建设，设立局党组纪检组、监察室，充实纪检监察干部力量。采取多种方式推进干部轮岗交流，积极向部分商业银行、大型国有企业、地方政府和境外金融管理部门派出干部挂职锻炼。开展多形式、多层次、多渠道的干部境内外培训，进一步丰富干部自主选学内容。

**加大内部审计力度。**夯实内审内控制度基础，研究制定《国家外汇管理局领导干部离任审计办法（试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内审内控工作集体讨论办法》等制度。加大同级监督力度，对总局有关部门开展全面审计、离任审计和“小金库”专项治理现场检查。对部分分局开展全面审计和专项审计。加大对外汇管理绩效审计理论研究力度，组织指导外汇管理系统内控监督工作。

**大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2011年，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以迎接建党90周年为契机，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胡锦涛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并举办两期党员副处级以上干部培训班。邀请专家讲党课，组织党史知识竞赛，举行“颂歌献给党”歌咏赛，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继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进行领导点评和群众评议活动。

**扎实开展反腐倡廉工作。**把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与积极推进依法行政结合起来，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月活动，参加中央国家机关工委组织的庆祝建党90周年廉政知识答题和人民银行领导干部廉政知识网上测试活动。出台《国家外汇管理局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办法》，明确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在党风廉政建设中承担的领导责任。设立党组纪检组和监察室，完善纪检监察组织机构。开展机关纪委（纪检）委员培训，进一步提高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

**进一步规范办公秩序。**完成视频会议系统建设，并积极利用该系统召开与国

家外汇管理局各分局有关的视频会议，效果良好。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分局印章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统一分局业务印章管理原则，防范印章违规使用风险。制定《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采购计划和执行编报工作方案》，并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政府采购工作流程，进一步规范采购工作。

**提高预算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措施，增强依法理财能力，强化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认真落实中央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深入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加强全局防治“小金库”长效机制建设。推广运用“专项经费核算软件”，推进专项经费管理电子化、网络化进程。

**2012年内部管理工作的主要思路是：**以迎接党的十八大召开为主线，继续深化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继续加强党内民主、党务公开等各项制度落实，加强党员干部的管理教育。研究建立拟提拔干部廉政报告制度、加强对干部德的考核等。以保持党的纯洁性为重点，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反腐倡廉教育，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大对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力度。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工作人员办公须知》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公文处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办公秩序。进一步健全预算精细化管理措施，督促国家外汇管理局各分局提高经费支出与专项业务的关联性，加强地方拨付专项经费的管理。进一步建立健全档案、信访、印章管理、文件收发、报刊订阅等工作基础数据库。建立并完善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采购基础信息库，不断提升政府采购工作水平。



### 专栏11 提高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

2011年是“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决策部署，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以科学发展的理念和思路谋划工作、推动落实，提高反腐倡廉工作的科学化水平，为外汇管理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政治保证。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会议精神，服务外汇管理工作大局。把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和国务院第四次廉政工作会议精神与落实全国外汇管理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起来，坚持一手抓外汇管理业务工作，一手抓党风廉政工作，把党风廉政工作贯穿到外汇管理业务工作的全过程，做到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形成“围绕中央的工作思路明确党风廉政工作的方向，围绕外汇管理的工作大局把握好党风廉政工作的重点，围绕国家外汇管理局党组的工作部署协调好党风廉政工作的力量”的工作思路，切实发挥了党风廉政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职责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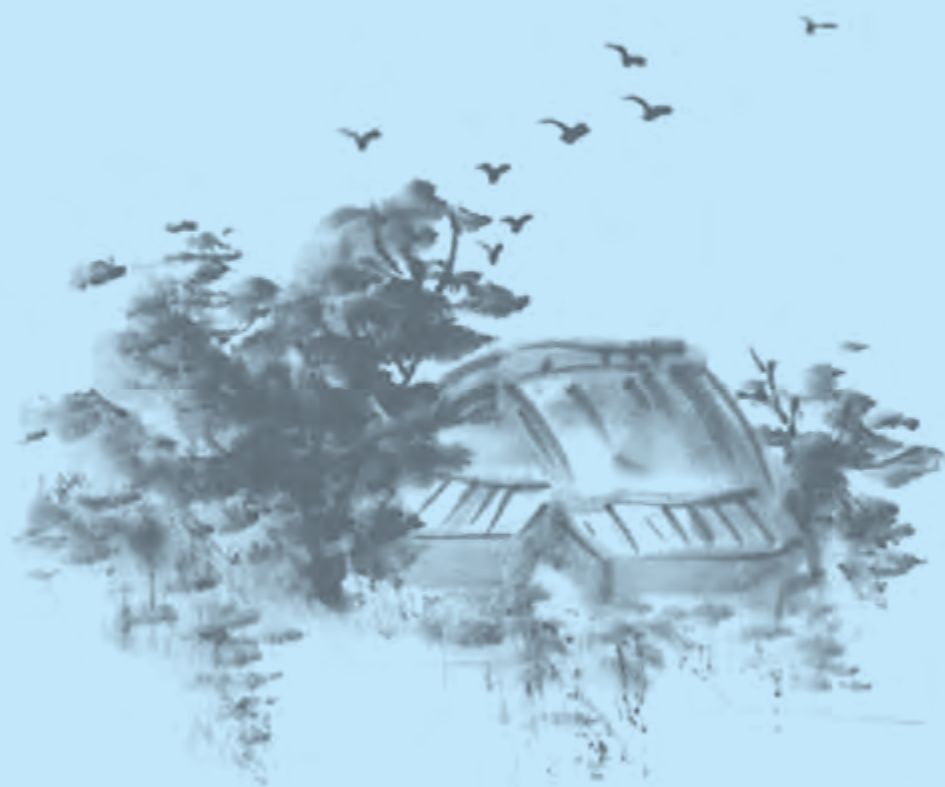
二是反腐倡廉教育与规范权力运行并重。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月活动，通过副处级以上干部廉政培训、廉政专题辅导报告会、廉政主题党日活动、内审知识答题活动等形式，强化了全体干部职工廉洁从政的思想观念。参加中央国家机关工委组织的庆祝建党90周年廉政知识答题和中国人民银行领导干部廉政知识网上测试活动，增强全体干部职工对反腐倡廉工作的认识了解。把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与推进依法行政结合起来抓，召开“加强廉政和依法行政专题会议”，提出从加强制度建设、规范权力运行、提高透明度等方面入手，加强反腐倡廉和依法行政工作的具体要求，努力做到关口前移，防控廉政风险，保证行政权力的正确行使。

三是制度建设与责任制落实相辅相成。结合党员队伍建设的现状和外汇管理工作的实践，在广泛征求意见建议的基础上，出台《国家

### 专栏11 (续完)

外汇管理局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办法》，对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在党风廉政建设中承担的领导责任进行明确。成立由易纲局长任组长、各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逐级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强化各部门一把手“一岗双责”的意识和责任，构建完善的责任体系。

四是完善机构与组织建设同步推进。设立国家外汇管理局党组纪检组和监察室，明确工作职责，配备专门力量，深化纪检监察领导体制机制建设。立足长远建设，出台《国家外汇管理局党风廉政建设2011—2015年工作规划》，对今后五年的基本原则、工作思路、工作目标、工作任务进行全面梳理。开展机关纪委（纪检）委员培训，强化兼职纪检监察干部的能力素质，为党风廉政建设提供了组织保证。



## 外汇统计数据

表S1 2011年中国国际收支平衡表

单位:亿美元

项 目	行次	差额	贷方	借方
<b>一、经常项目</b>	<b>1</b>	<b>2017</b>	<b>22868</b>	<b>20851</b>
A. 货物和服务	2	1883	20867	18983
a. 货物	3	2435	19038	16603
b. 服务	4	-552	1828	2381
1. 运输	5	-449	356	804
2. 旅游	6	-241	485	726
3. 通信服务	7	5	17	12
4. 建筑服务	8	110	147	37
5. 保险服务	9	-167	30	197
6. 金融服务	10	1	8	7
7. 计算机和信息服务	11	83	122	38
8. 专有权利使用费和特许费	12	-140	7	147
9. 咨询	13	98	284	186
10. 广告、宣传	14	12	40	28
11. 电影、音像	15	-3	1	4
12. 其他商业服务	16	140	323	183
13. 别处未提及的政府服务	17	-3	8	11
B. 收益	18	-119	1446	1565
1. 职工报酬	19	150	166	16
2. 投资收益	20	-268	1280	1549
C. 经常转移	21	253	556	303
1. 各级政府	22	-26	0	26
2. 其他部门	23	278	556	277
<b>二、资本和金融项目</b>	<b>24</b>	<b>2211</b>	<b>13982</b>	<b>11772</b>
A. 资本项目	25	54	56	2
B. 金融项目	26	2156	13926	11770
1. 直接投资	27	1704	2717	1012
1.1 中国在外直接投资	28	-497	174	671
1.2 外国在华直接投资	29	2201	2543	341
2. 证券投资	30	196	519	323
2.1 资产	31	62	255	192
2.1.1 股本证券	32	11	112	101
2.1.2 债务证券	33	51	143	91
2.1.2.1 (中)长期债券	34	50	137	88
2.1.2.2 货币市场工具	35	2	5	4

表S1 (续完)

项 目	行次	差额	贷方	借方
2.2 负债	36	134	265	131
2.2.1 股本证券	37	53	152	99
2.2.2 债务证券	38	81	113	32
2.2.2.1 (中)长期债券	39	30	61	32
2.2.2.2 货币市场工具	40	51	51	0
3. 其他投资	41	255	10690	10435
3.1 资产	42	-1668	1088	2756
3.1.1 贸易信贷	43	-710	0	710
长期	44	-14	0	14
短期	45	-695	0	695
3.1.2 贷款	46	-453	61	513
长期	47	-433	8	441
短期	48	-20	53	73
3.1.3 货币和存款	49	-987	501	1489
3.1.4 其他资产	50	482	526	44
长期	51	0	0	0
短期	52	482	526	44
3.2 负债	53	1923	9602	7679
3.2.1 贸易信贷	54	380	454	74
长期	55	6	8	1
短期	56	374	447	73
3.2.2 贷款	57	1051	7343	6292
长期	58	130	538	408
短期	59	920	6805	5884
3.2.3 货币和存款	60	483	1719	1237
3.2.4 其他负债	61	10	86	76
长期	62	-15	24	39
短期	63	24	61	37
三、储备资产	64	-3878	10	3888
3.1 货币黄金	65	0	0	0
3.2 特别提款权	66	5	5	0
3.3 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储备头寸	67	-34	6	40
3.4 外汇	68	-3848	0	3848
3.5 其他债权	69	0	0	0
四、净误差与遗漏	70	-350	0	350

注：1. 本表计数采用四舍五入原则。

2. 本表数据由各季度数据累加而成。

表S2 1990—2011年中国国际收支概览表

(1)

单位：百万美元

项目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一、经常项目差额	11997	13271	6401	-11904	7658
贷方	60767	70507	85618	92237	126435
借方	48770	57236	79217	104141	118777
A. 货物和服务差额	10668	11601	4998	-11792	7357
贷方	57374	65898	78817	86557	118927
借方	46706	54297	73819	98349	111570
a. 货物差额	9165	8743	5183	-10654	7290
贷方	51519	58919	69568	75659	102561
借方	42354	50176	64385	86313	95271
b. 服务差额	1503	2858	-185	-1138	67
贷方	5855	6979	9249	10898	16366
借方	4352	4121	9434	12036	16299
B. 收益差额	1055	840	248	-1284	-1036
贷方	3017	3719	5595	4390	5738
借方	1962	2879	5347	5674	6774
C. 经常转移差额	274	830	1155	1172	1337
贷方	376	890	1206	1290	1770
借方	102	60	51	118	433
二、资本和金融项目差额	-2774	4581	-251	23474	32644
贷方	20377	20323	30223	50828	61793
借方	23151	15742	30474	27354	29149
A. 资本项目差额	0	0	0	0	0
贷方	0	0	0	0	0
借方	0	0	0	0	0
B. 金融项目差额	-2774	4581	-251	23474	32644
贷方	20377	20323	30223	50828	61793
借方	23151	15742	30474	27354	29149
1. 直接投资差额	2657	3453	7156	23115	31787
贷方	3487	4366	11156	27515	33787
借方	830	913	4000	4400	2000
2. 证券投资差额	-241	235	-57	3050	3543
贷方	0	565	865	5042	4493
借方	241	330	922	1992	950
3. 其他投资差额	-5190	893	-7350	-2691	-2686
贷方	16890	15392	18202	18271	23513
借方	22080	14499	25552	20962	26199
三、储备资产变动额	-6089	-11091	2102	-1767	-30527
贷方	0	0	2427	54	0
借方	6089	11091	325	1821	30527
其中：外汇储备差额	-5543	-10619	2269	-1756	-30421
四、净误差与遗漏	-3134	-6761	-8252	-9803	-9775



(2)

单位：百万美元

项目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b>一、经常项目差额</b>	<b>1618</b>	<b>7242</b>	<b>36963</b>	<b>31471</b>	<b>21114</b>
贷方	154257	181363	218427	217670	234661
借方	152639	174121	181464	186199	213547
<b>A. 货物和服务差额</b>	<b>11958</b>	<b>17550</b>	<b>42823</b>	<b>43837</b>	<b>30641</b>
贷方	147240	171677	207239	207425	220964
借方	135282	154127	164416	163589	190323
<b>a. 货物差额</b>	<b>18050</b>	<b>19535</b>	<b>46222</b>	<b>46614</b>	<b>35980</b>
贷方	128110	151077	182670	183529	194716
借方	110060	131542	136448	136916	158735
<b>b. 服务差额</b>	<b>-6092</b>	<b>-1985</b>	<b>-3399</b>	<b>-2777</b>	<b>-5339</b>
贷方	19130	20600	24569	23896	26248
借方	25222	22585	27968	26673	31588
<b>B. 收益差额</b>	<b>-11774</b>	<b>-12437</b>	<b>-11004</b>	<b>-16644</b>	<b>-14470</b>
贷方	5191	7318	5711	5584	8330
借方	16965	19755	16715	22228	22800
<b>C. 经常转移差额</b>	<b>1434</b>	<b>2129</b>	<b>5143</b>	<b>4278</b>	<b>4943</b>
贷方	1826	2368	5477	4661	5367
借方	392	239	334	382	424
<b>二、资本和金融项目差额</b>	<b>38675</b>	<b>39967</b>	<b>21015</b>	<b>-6321</b>	<b>5180</b>
贷方	67712	70977	92637	89327	91754
借方	29037	31010	71622	95648	86574
<b>A. 资本项目差额</b>	<b>0</b>	<b>0</b>	<b>-21</b>	<b>-47</b>	<b>-26</b>
贷方	0	0	0	0	0
借方	0	0	21	47	26
<b>B. 金融项目差额</b>	<b>38675</b>	<b>39967</b>	<b>21036</b>	<b>-6275</b>	<b>5205</b>
贷方	67712	70977	92637	89327	91754
借方	29037	31010	71601	95601	86549
<b>1. 直接投资差额</b>	<b>33849</b>	<b>38066</b>	<b>41674</b>	<b>41118</b>	<b>36978</b>
贷方	37736	42350	45439	45645	41015
借方	3887	4284	3765	4527	4037
<b>2. 证券投资差额</b>	<b>790</b>	<b>1744</b>	<b>6942</b>	<b>-3733</b>	<b>-11234</b>
贷方	1803	3354	9230	1899	1808
借方	1013	1610	2288	5632	13042
<b>3. 其他投资差额</b>	<b>4036</b>	<b>157</b>	<b>-27580</b>	<b>-43660</b>	<b>-20540</b>
贷方	28173	25273	37968	41783	48931
借方	24137	25116	65548	85443	69470
<b>三、储备资产变动额</b>	<b>-22463</b>	<b>-31662</b>	<b>-35724</b>	<b>-6426</b>	<b>-8505</b>
贷方	0	0	12	0	1252
借方	22463	31662	35736	6426	9757
其中：外汇储备差额	-21959	-31450	-34862	-5069	-9716
<b>四、净误差与遗漏</b>	<b>-17830</b>	<b>-15547</b>	<b>-22254</b>	<b>-18724</b>	<b>-17788</b>

(3)

单位：百万美元

项目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b>一、经常项目差额</b>	<b>20519</b>	<b>17405</b>	<b>35422</b>	<b>45875</b>	<b>68659</b>
贷方	298973	317924	387535	519580	700697
借方	278454	300519	352113	473706	632038
<b>A. 货物和服务差额</b>	<b>28873</b>	<b>28086</b>	<b>37383</b>	<b>36079</b>	<b>49284</b>
贷方	279561	299410	365395	485003	655827
借方	250688	271324	328013	448924	606543
<b>a. 货物差额</b>	<b>34474</b>	<b>34017</b>	<b>44167</b>	<b>44652</b>	<b>58982</b>
贷方	249131	266075	325651	438270	593393
借方	214657	232058	281484	393618	534410
<b>b. 服务差额</b>	<b>-5600</b>	<b>-5931</b>	<b>-6784</b>	<b>-8573</b>	<b>-9699</b>
贷方	30430	33335	39745	46734	62434
借方	36031	39266	46528	55306	72133
<b>B. 收益差额</b>	<b>-14666</b>	<b>-19173</b>	<b>-14945</b>	<b>-7838</b>	<b>-3523</b>
贷方	12551	9390	8344	16095	20544
借方	27216	28563	23289	23933	24067
<b>C. 经常转移差额</b>	<b>6311</b>	<b>8492</b>	<b>12984</b>	<b>17634</b>	<b>22898</b>
贷方	6861	9125	13795	18482	24326
借方	550	632	811	848	1428
<b>二、资本和金融项目差额</b>	<b>1922</b>	<b>34775</b>	<b>32291</b>	<b>52726</b>	<b>110660</b>
贷方	91986	99531	128321	219631	343350
借方	90064	64756	96030	166905	232690
<b>A. 资本项目差额</b>	<b>-35</b>	<b>-54</b>	<b>-50</b>	<b>-48</b>	<b>-69</b>
贷方	0	0	0	0	0
借方	35	54	50	48	69
<b>B. 金融项目差额</b>	<b>1958</b>	<b>34829</b>	<b>32340</b>	<b>52774</b>	<b>110729</b>
贷方	91986	99531	128321	219631	343350
借方	90029	64702	95981	166857	232621
<b>1. 直接投资差额</b>	<b>37483</b>	<b>37356</b>	<b>46790</b>	<b>47229</b>	<b>53131</b>
贷方	42096	47052	53074	55507	60906
借方	4613	9697	6284	8278	7774
<b>2. 证券投资差额</b>	<b>-3991</b>	<b>-19406</b>	<b>-10342</b>	<b>11427</b>	<b>19690</b>
贷方	7814	2404	2287	12307	20262
借方	11805	21810	12629	880	572
<b>3. 其他投资差额</b>	<b>-31535</b>	<b>16879</b>	<b>-4107</b>	<b>-5882</b>	<b>37908</b>
贷方	42076	50075	72961	151817	262182
借方	73611	33196	77068	157699	224274
<b>三、储备资产变动额</b>	<b>-10548</b>	<b>-47325</b>	<b>-75507</b>	<b>-137892</b>	<b>-190060</b>
贷方	407	0	0	0	478
借方	10955	47325	75507	137892	190538
其中：外汇储备差额	-10898	-46591	-74242	-137713	-190377
<b>四、净误差与遗漏</b>	<b>-11893</b>	<b>-4856</b>	<b>7794</b>	<b>39291</b>	<b>10741</b>

(4)

单位：百万美元

项目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b>一、经常项目差额</b>	<b>134082</b>	<b>232746</b>	<b>353996</b>	<b>412364</b>	<b>261120</b>
贷方	903582	1147901	1467882	1735893	1484573
借方	769500	915155	1113886	1323529	1223453
<b>A. 货物和服务差额</b>	<b>124798</b>	<b>208912</b>	<b>307477</b>	<b>348870</b>	<b>220112</b>
贷方	836888	1061682	1342206	1581713	1333346
借方	712090	852769	1034729	1232843	1113234
<b>a. 货物差额</b>	<b>134189</b>	<b>217746</b>	<b>315381</b>	<b>360682</b>	<b>249509</b>
贷方	762484	969682	1220000	1434601	1203797
借方	628295	751936	904618	1073919	954287
<b>b. 服务差额</b>	<b>-9391</b>	<b>-8834</b>	<b>-7905</b>	<b>-11812</b>	<b>-29398</b>
贷方	74404	91999	122206	147112	129549
借方	83795	100833	130111	158924	158947
<b>B. 收益差额</b>	<b>-16101</b>	<b>-5365</b>	<b>7852</b>	<b>17694</b>	<b>7260</b>
贷方	38959	54642	83030	101615	108582
借方	55060	60007	75178	83920	101321
<b>C. 经常转移差额</b>	<b>25385</b>	<b>29199</b>	<b>38668</b>	<b>45799</b>	<b>33748</b>
贷方	27735	31578	42646	52565	42645
借方	2349	2378	3978	6766	8897
<b>二、资本和金融项目差额</b>	<b>101045</b>	<b>52649</b>	<b>95148</b>	<b>46321</b>	<b>180850</b>
贷方	457038	699264	943599	797233	782461
借方	355992	646614	848451	750911	601611
<b>A. 资本项目差额</b>	<b>4102</b>	<b>4020</b>	<b>3099</b>	<b>3051</b>	<b>3958</b>
贷方	4155	4102	3315	3320	4204
借方	53	82	216	268	247
<b>B. 金融项目差额</b>	<b>96944</b>	<b>48629</b>	<b>92049</b>	<b>43270</b>	<b>176892</b>
贷方	452883	695161	940285	793913	778257
借方	355939	646532	848236	750643	601364
<b>1. 直接投资差额</b>	<b>105903</b>	<b>102922</b>	<b>143057</b>	<b>121677</b>	<b>70316</b>
贷方	124153	133273	173192	190411	150220
借方	18250	30351	30135	68734	79904
<b>2. 证券投资差额</b>	<b>-4933</b>	<b>-67558</b>	<b>18672</b>	<b>42660</b>	<b>38691</b>
贷方	21997	45602	63969	67708	98112
借方	26930	113159	45297	25048	59420
<b>3. 其他投资差额</b>	<b>-4026</b>	<b>13265</b>	<b>-69680</b>	<b>-121067</b>	<b>67885</b>
贷方	306732	516287	703123	535794	529925
借方	310758	503022	772803	656861	462040
<b>三、储备资产变动额</b>	<b>-250649</b>	<b>-284776</b>	<b>-460704</b>	<b>-479539</b>	<b>-398422</b>
贷方	1929	491	240	0	0
借方	252578	285267	460944	479539	398422
其中：外汇储备差额	-252573	-285267	-460865	-478342	-382051
<b>四、净误差与遗漏</b>	<b>15521</b>	<b>-619</b>	<b>11560</b>	<b>20854</b>	<b>-43548</b>

(5)

单位：百万美元

项目	2010	2011
<b>一、经常项目差额</b>	<b>237810</b>	<b>201714</b>
贷方	1935528	2286837
借方	1697717	2085122
<b>A. 货物和服务差额</b>	<b>223024</b>	<b>188321</b>
贷方	1743583	2086660
借方	1520559	1898339
<b>a. 货物差额</b>	<b>254180</b>	<b>243549</b>
贷方	1581417	1903821
借方	1327238	1660272
<b>b. 服务差额</b>	<b>-31156</b>	<b>-55228</b>
贷方	162165	182839
借方	193321	238068
<b>B. 收益差额</b>	<b>-25899</b>	<b>-11868</b>
贷方	142424	144606
借方	168324	156474
<b>C. 经常转移差额</b>	<b>40686</b>	<b>25261</b>
贷方	49521	55570
借方	8835	30309
<b>二、资本和金融项目差额</b>	<b>286865</b>	<b>221056</b>
贷方	1166652	1398241
借方	879787	1177185
<b>A. 资本项目差额</b>	<b>4630</b>	<b>5446</b>
贷方	4815	5621
借方	185	174
<b>B. 金融项目差额</b>	<b>282234</b>	<b>215610</b>
贷方	1161836	1392621
借方	879602	1177011
<b>1. 直接投资差额</b>	<b>185750</b>	<b>170449</b>
贷方	272987	271663
借方	87237	101214
<b>2. 证券投资差额</b>	<b>24038</b>	<b>19639</b>
贷方	63585	51947
借方	39546	32308
<b>3. 其他投资差额</b>	<b>72446</b>	<b>25522</b>
贷方	825265	1069011
借方	752819	1043489
<b>三、储备资产变动额</b>	<b>-471739</b>	<b>-387801</b>
贷方	0	1016
借方	471739	388818
其中：外汇储备差额	-469556	-384818
<b>四、净误差与遗漏</b>	<b>-52936</b>	<b>-34969</b>

注：1. 本表计数采用四舍五入原则。

2. 2009年起，国家外汇管理局按照国际惯例，对储备资产记录方法进行了调整，即平衡表中只记录由于交易引起的储备资产变动，不包括汇率、价格等非交易因素引起的储备资产价值变动。根据此项调整，国家外汇管理局对2003年至2008年的历史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3. 因数据源更新和完善，部分年度国际收支平衡表中经常项目以及资本和金融项目下数据可能与以往公布数据不同。

表S3 2004—2011年中国国际投资头寸表

单位：亿美元

项目	2004年末	2005年末	2006年末	2007年末
净头寸	2764	4077	6402	11881
<b>A. 资产</b>	<b>9291</b>	<b>12233</b>	<b>16905</b>	<b>24162</b>
1. 对外直接投资	527	645	906	1160
2. 证券投资	920	1167	2652	2846
2.1 股本证券	0	0	15	196
2.2 债务证券	920	1167	2637	2650
3. 其他投资	1658	2164	2539	4683
3.1 贸易信贷	432	661	922	1160
3.2 贷款	590	719	670	888
3.3 货币和存款	553	675	736	1380
3.4 其他资产	83	109	210	1255
4. 储备资产	6186	8257	10808	15473
4.1 货币黄金	41	42	123	170
4.2 特别提款权	12	12	11	12
4.3 在基金组织中的储备头寸	33	14	11	8
4.4 外汇	6099	8189	10663	15282
<b>B. 负债</b>	<b>6527</b>	<b>8156</b>	<b>10503</b>	<b>12281</b>
1. 来华直接投资	3690	4715	6144	7037
2. 证券投资	566	766	1207	1466
2.1 股本证券	433	636	1065	1290
2.2 债务证券	133	130	142	176
3. 其他投资	2271	2675	3152	3778
3.1 贸易信贷	809	1063	1196	1487
3.2 贷款	880	870	985	1033
3.3 货币和存款	381	484	595	791
3.4 其他负债	200	257	377	467

表S3 (续完)

项目	2008年末	2009年末	2010年末	2011年末
净头寸	14938	14905	16880	17747
<b>A. 资产</b>	<b>29567</b>	<b>34369</b>	<b>41189</b>	<b>47182</b>
1. 对外直接投资	1857	2458	3172	3642
2. 证券投资	2525	2428	2571	2600
2.1 股本证券	214	546	630	619
2.2 债务证券	2311	1882	1941	1981
3. 其他投资	5523	4952	6304	8382
3.1 贸易信贷	1102	1444	2060	2769
3.2 贷款	1071	974	1174	2232
3.3 货币和存款	1529	1310	2051	2829
3.4 其他资产	1821	1224	1018	552
4. 储备资产	19662	24532	29142	32558
4.1 货币黄金	169	371	481	530
4.2 特别提款权	12	125	123	119
4.3 在基金组织中的储备头寸	20	44	64	98
4.4 外汇	19460	23992	28473	31811
<b>B. 负债</b>	<b>14629</b>	<b>19464</b>	<b>24308</b>	<b>29434</b>
1. 来华直接投资	9155	13148	15696	18042
2. 证券投资	1677	1900	2239	2485
2.1 股本证券	1505	1748	2061	2114
2.2 债务证券	172	152	178	371
3. 其他投资	3796	4416	6373	8907
3.1 贸易信贷	1296	1617	2112	2492
3.2 贷款	1030	1636	2389	3724
3.3 货币和存款	918	937	1650	2477
3.4 其他负债	552	227	222	214

注：1. 本表记数采用四舍五入原则。

2. 净头寸是指资产减负债，正数表示净资产，负数表示净负债。

3. 国家外汇管理局根据最新数据修订了2009年与2010年末数据。

表S4 2011年末中国对外债务简表

单位：千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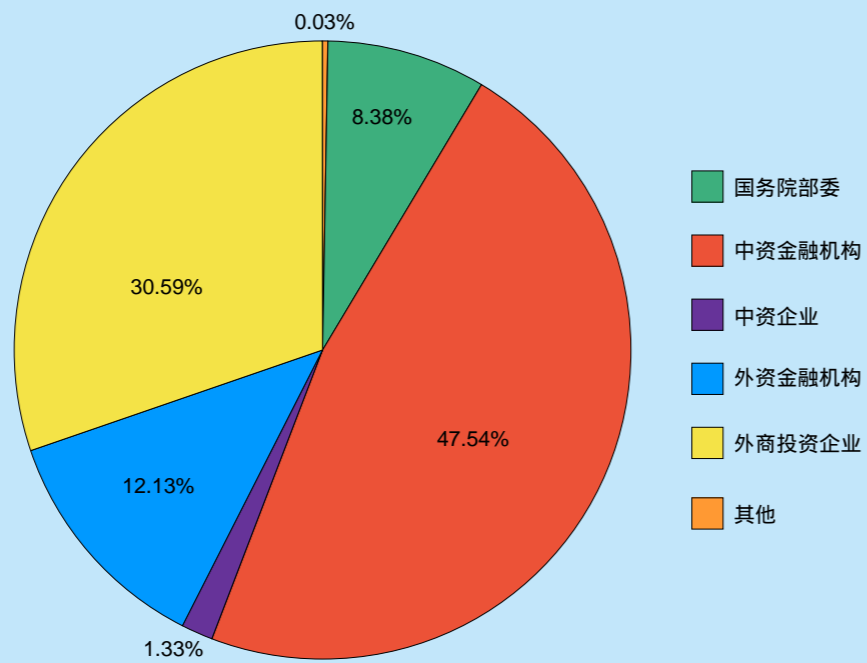
债务人	债务类型	外国政府 贷款	国际金融 组织贷款	国外银行及 其他金融 机构贷款	买方信贷	向国外出 口商、国 外企业或 私人借款	对外发行 债券
国务院部委			34197809	511991			2661349
中资金融机构		33299148		5025667	2768664	8499	5106565
外资金融机构				38385540			1157426
外商投资企业			792120	25827320	292524	103237126	
中资企业			10050	762303	88829	440666	1496155
其他				33299		97969	
企业间贸易信贷							
合计		33299148	34999979	70546120	3150017	104941686	9264069

表S4 (续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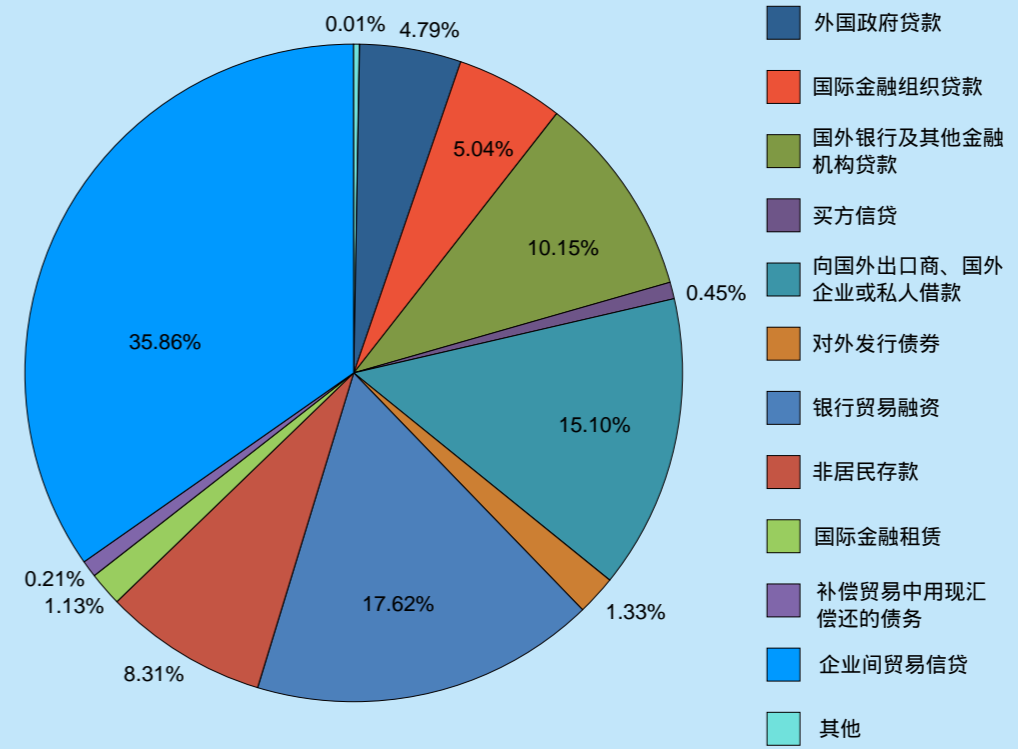
债务人	债务类型	银行 贸易融资	非居民 存款	国际金融 租赁	补偿贸易中 用现汇偿还 的债务	企业间 贸易信贷	其他	合计
国务院部委								37371149
中资金融机构		119926910	45810572	6937				211952962
外资金融机构		2537705	11926012				47041	54053724
外商投资企业				6208036	2616			136359742
中资企业				1654296	1448009		24951	5925259
其他							3210	134478
企业间贸易信贷						249200000		249200000
合计		122464615	57736584	7869269	1450625	249200000	75202	694997314

注：中资金融机构（主要指国有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承担的外国政府贷款实际上是由财政部代表中国政府对外签约的主权债务。





图S1 2011年末中国登记外债债务人类型结构图



图S2 2011年末中国登记外债债务类型结构图

表S5 1990—2011年中国长期与短期外债的结构与增长

项目		年份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外债余额(10亿美元)		52.55	60.56	69.32	83.57	92.81	106.59	116.28	130.96	146.04	151.83	145.73
中长期外债	余额(10亿美元)	45.78	50.26	58.47	70.02	82.39	94.68	102.17	112.82	128.7	136.65	132.65
	比上年增长(%)	23.6	9.8	16.3	19.8	17.7	14.9	7.9	10.4	14.1	6.2	-2.9
	占总余额的比例(%)	87.1	83	84.3	83.8	88.8	88.8	87.9	86.1	88.1	90	91
短期外债	余额(10亿美元)	6.77	10.3	10.85	13.55	10.42	11.91	14.11	18.14	17.34	15.18	13.08
	比上年增长(%)	58.5	52.1	5.3	24.9	-23.1	14.3	18.5	28.6	-4.4	-12.5	-13.8
	占总余额的比例(%)	12.9	17	15.7	16.2	11.2	11.2	12.1	13.9	11.9	10	9
	与外汇储备的比例(%)	61	47.5	55.9	63.9	20.2	16.2	13.4	13	12	9.8	7.9

表S5 (续完)

项目		年份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外债余额(10亿美元)		203.3	202.63	219.36	262.99	296.55	338.59	389.22	390.16	428.65	548.94	695.00
中长期外债	余额(10亿美元)	119.53	115.55	116.59	124.29	124.9	139.36	153.53	163.88	169.39	173.24	194.10
	比上年增长(%)	—	-3.3	0.9	6.6	0.5	11.6	10.2	6.7	3.4	2.3	12.0
	占总余额的比例(%)	58.8	57	53.2	47.3	42.1	41.2	39.4	42	39.5	31.6	27.9
短期外债	余额(10亿美元)	83.77	87.08	102.77	138.71	171.64	199.23	235.68	226.28	259.26	375.7	500.90
	比上年增长(%)	—	4	18	35	23.7	16.1	18.3	-4.2	14.6	44.9	33.3
	占总余额的比例(%)	41.2	43	46.8	52.7	57.9	58.8	60.6	58	60.5	68.4	72.1
	与外汇储备的比例(%)	39.5	30.4	25.5	22.7	21	18.7	15.4	11.6	10.8	13.2	15.7

注：1. 由于2001年外债口径调整，新口径外债数据与原口径外债数据不可比，故2001年未计算“比上年增长”项。

2. 2009年贸易信贷抽样调查方法进行了调整，按新方法统计的2009年末贸易信贷余额为1617亿美元。为保证数据的可比性，2001—2008年末贸易信贷余额也进行了相应调整。



表S6 1990—2011年中国外债与国民经济、外汇收入

项目\年份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外债余额 (10亿美元)	52.55	60.56	69.32	83.57	92.81	106.59	116.28	130.96	146.04	151.83	145.73
比上年增长 (%)	27.2	15.2	14.5	20.6	11.1	14.8	9.1	12.6	11.5	4	-4
国内生产 总值(10亿 元人民币)	1854.8	2161.8	2663.8	3533.4	4819.8	6079.4	7117.7	7897.3	8440.2	8967.7	9921.5
比上年增 长(%)	3.8	9.2	14.2	14	13.1	10.9	10	9.3	7.8	7.6	8.4
负债率 (%)	13.6	14.9	14.4	13.6	16.6	14.6	13.6	13.7	14.3	14	12.2
外汇收入 (10亿美 元)	57.4	65.9	78.8	86.6	118.9	147.2	171.7	207.2	207.4	221	279.6
比上年增 长(%)	20	14.9	19.6	9.8	37.4	23.8	16.6	20.7	0.1	6.5	26.5
债务率 (%)	91.6	91.9	87.9	96.5	78	72.4	67.7	63.2	70.4	68.7	52.1

表S6 (续完)

项目\年份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外债余额 (10亿美元)	203.3	202.63	219.36	262.99	296.55	338.59	389.22	390.2	428.65	548.94	695.00
比上年增 长(%)	—	-0.3	8.3	19.9	12.8	14.2	15	0.2	9.9	28.1	26.6
国内生产 总值(10亿 元人民币)	10966	12033	13582	15988	18387	21192	25731	31405	34090	40151	47156
比上年增 长(%)	8.3	9.1	10	10.1	10.4	11.6	13	9.6	9.2	10.4	9.2
负债率 (%)	15.3	13.9	13.4	13.6	13.2	12.7	11.5	8.6	8.6	9.3	9.5
外汇收入 (10亿美 元)	299.4	365.4	485	655	836.8	1061.7	1342.1	1582	1332.9	1876.8	2086.6
比上年增 长(%)	7.1	22	32.7	35.1	27.8	26.9	26.4	17.9	-15.7	40.8	11.2
债务率 (%)	67.9	55.5	45.2	40.2	35.4	31.9	29	24.7	32.2	29.3	33.3

注：1. 从1998年开始，原使用的“国民生产总值”数据调整为“国内生产总值”数据，以前年份数据均按《中国统计提要1998》中公布数据进行了调整。计算负债率时按当年平均交易中间价折美元。

2. 第四行“比上年增长”是按不变价格计算。

3. 从1998年开始，本报告中的外汇收入指国际收支口径的货物和服务收入，以前年份的数据均按此国际规范口径进行了调整，据此计算的债务率也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4. 自2001年起，我国按照国际标准对原外债口径进行了调整（具体调整内容见《2001年末全国所欠外债简表》有关附注），由于新口径外债数据与2000年外债数据（原口径）不具可比性，故未计算上表中“外债余额比上年增长”项。

5. 根据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的结果，国家统计局调整了1993—2004年度国内生产总值数据。

6. 2009年贸易信贷抽样调查方法进行了调整，按新方法统计的2009年末贸易信贷余额为1617亿美元。为保证数据的可比性，2001—2008年末贸易信贷余额也进行了相应调整。



表S7 1990—2011年中国外债流动与国民经济、外汇收入

项目	年份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外债流入 (10亿美元)		16.48	18.86	15.22	27.37	34.33	39.11	30.95	43.1	45.66	30.05	24.92
比上年增长 (%)		-5.5	14.4	-19.3	79.8	25.4	13.9	-20.9	39.3	5.9	-34.2	-17.1
外债流出 (10亿美元)		9.62	12.79	13.43	18.25	25.06	31.71	22.47	32.42	42.48	36.45	35.01
比上年增长 (%)		-43.5	33	5	35.9	37.3	26.5	-29.1	44.3	31	-14.2	-4
外债净流入 (10亿美元)		6.86	6.07	1.79	9.12	9.27	7.4	8.48	10.68	3.18	-6.4	-10.09
国内生产总值 (10亿元人民币)		1855	2161.8	2663.8	3533.4	4819.8	6079.4	7117.7	7897.3	8440.2	8967.7	9921.5
外债流出/国内生产总值 (%)		2.5	3.1	2.8	3	4.5	4.4	2.6	3.4	4.2	3.4	2.9
外汇收入 (10亿美元)		57.4	65.9	78.8	86.6	118.9	147.2	171.7	207.2	207.4	221	279.6
偿债率 (%)		8.7	8.5	7.1	10.2	9.1	7.6	6	7.3	10.9	11.2	9.2

表S7 (续完)

项目	年份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外债流入 (10亿美元)		25.16	60.87	101.54	205.97	281.05	385.43	500.2	575.9	387.52	679.25	773.31
比上年增长 (%)		1	141.9	66.8	102.8	36.5	37.1	29.8	15.1	-32.71	75.28	13.85
外债流出 (10亿美元)		31.28	69.67	98.13	190.24	271.59	365.15	479.81	557.16	390.85	611.93	682.51
比上年增长 (%)		-10.7	122.7	40.8	93.9	42.8	34.4	31.4	16.1	-29.8	56.6	11.5
外债净流入 (10亿美元)		-6.12	-8.8	3.41	15.73	9.46	20.28	20.39	18.74	-3.33	67.32	90.80
国内生产总值 (10亿元人民币)		10966	12033	13582	15988	18387	21192	25731	31405	34090	40151	47156
外债流出/国内生产总值 (%)		2.4	4.8	6	9.8	12.1	13.7	14.2	12.3	7.8	10.3	9.3
外汇收入 (10亿美元)		299.4	365.4	485	655	836.8	1061.7	1342.2	1581.7	1332.9	1876.8	2086.6
偿债率 (%)		7.5	7.9	6.9	3.2	3.1	2.1	2	1.8	2.9	1.6	1.7

注：1. 从1998年开始，原使用的“国民生产总值”数据调整为“国内生产总值”数据，以前年份数据均按《中国统计提要1998》中公布数据进行了调整。计算外债流出与国内生产总值比值时按当年平均交易中间价折美元。

2. 从1998年开始，本报告中的外汇收入指国际收支口径的货物和服务收入，以前年份的数据均按此国际规范口径进行了调整，据此计算的偿债率也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3. 外债流出金额为外债项下偿还本金和支付利息之和。

4. 偿债率为当年中长期外债还本付息额加上短期外债付息额除以当年国际收支口径的外汇收入。

5. 根据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的结果，国家统计局调整了1993—2004年度国内生产总值数据。





表S8 1990年1月至2011年12月美元兑人民币年、月平均汇价表

(1)

单位：人民币元/100美元

年份 \ 月份	1	2	3	4	5	6
1990	472.21	472.21	472.21	472.21	472.21	472.21
1991	522.21	522.21	522.21	526.59	531.39	535.35
1992	544.81	546.35	547.34	549.65	550.36	547.51
1993	576.40	576.99	573.13	570.63	572.17	573.74
1994	870.00	870.28	870.23	869.55	866.49	865.72
1995	844.13	843.54	842.76	842.25	831.28	830.08
1996	831.86	831.32	832.89	833.15	832.88	832.26
1997	829.63	829.29	829.57	829.57	829.29	829.21
1998	827.91	827.91	827.92	827.92	827.90	827.97
1999	827.90	827.80	827.91	827.92	827.85	827.80
2000	827.93	827.79	827.86	827.93	827.77	827.72
2001	827.71	827.70	827.76	827.71	827.72	827.71
2002	827.67	827.66	827.70	827.72	827.69	827.70
2003	827.68	827.73	827.72	827.71	827.69	827.71
2004	827.69	827.71	827.71	827.69	827.71	827.67
2005	827.65	827.65	827.65	827.65	827.65	827.65
2006	806.68	804.93	803.50	801.56	801.52	800.67
2007	778.98	775.46	773.90	772.47	767.04	763.30
2008	724.78	721.09	716.26	712.01	709.06	705.83
2009	683.82	683.57	683.41	683.12	682.45	683.32
2010	682.73	682.70	682.64	682.62	682.74	681.65
2011	660.27	658.31	656.62	652.92	649.88	647.78

(2)

单位：人民币元/100美元

年份 \ 月份	7	8	9	10	11	12	年平均
1990	472.21	472.21	472.21	472.21	495.54	522.21	478.32
1991	535.55	537.35	537.35	537.90	538.58	541.31	532.33
1992	544.32	542.87	549.48	553.69	561.31	579.82	551.46
1993	576.12	577.64	578.70	578.68	579.47	580.68	576.20
1994	864.03	858.98	854.03	852.93	851.69	848.45	861.87
1995	830.07	830.75	831.88	831.55	831.35	831.56	835.10
1996	831.60	830.81	830.44	830.00	829.93	829.90	831.42
1997	829.11	828.94	828.72	828.38	828.11	827.96	828.98
1998	827.98	827.99	827.89	827.78	827.78	827.79	827.91
1999	827.77	827.73	827.74	827.74	827.82	827.93	827.83
2000	827.93	827.96	827.86	827.85	827.74	827.72	827.84
2001	827.69	827.70	827.68	827.68	827.69	827.68	827.70
2002	827.68	827.67	827.70	827.69	827.71	827.72	827.70
2003	827.73	827.70	827.71	827.67	827.69	827.70	827.70
2004	827.67	827.68	827.67	827.65	827.65	827.65	827.68
2005	822.90	810.19	809.22	808.89	808.40	807.59	819.17
2006	799.10	797.33	793.68	790.32	786.52	782.38	797.18
2007	758.05	757.53	752.58	750.12	742.33	736.76	760.40
2008	702.28	700.09	698.32	696.83	695.57	694.51	694.51
2009	683.20	683.22	682.89	682.75	682.74	682.79	683.10
2010	677.75	679.01	674.62	667.32	665.58	665.15	676.95
2011	646.14	640.90	638.33	635.66	634.08	632.81	645.88

表S9 2011年1—12月人民币市场汇率汇总表

林吉特、卢布单位：外币/100人民币元  
其他7种币种单位：人民币元/100外币

月份	币种	项目	期初价	期末价	最高价	最低价	期平均	累计平均
1	美元		662.15	658.91	663.49	658.76	660.27	660.27
	欧元		883.01	895.52	905.05	855.67	881.27	881.27
	日元		8.0977	8.0223	8.0977	7.9390	7.9868	7.9868
	港元		85.213	84.560	85.353	84.506	84.872	84.872
	英镑		1025.27	1043.71	1053.20	1025.27	1041.22	1041.22
	林吉特		46.326	46.427	47.558	46.242	46.418	46.418
	卢布		461.34	452.35	463.33	449.32	456.64	456.64
2	美元		658.60	657.52	659.85	657.05	658.31	659.43
	欧元		903.50	902.05	907.94	889.54	898.38	888.60
	日元		8.0214	8.0460	8.0460	7.8661	7.9494	7.9707
	港元		84.482	84.363	84.666	84.363	84.501	84.713
	英镑		1057.55	1057.49	1068.45	1057.49	1061.41	1049.87
	林吉特		46.343	46.472	46.495	46.048	46.286	46.361
	卢布		451.45	440.18	451.45	440.18	444.15	451.29
3	美元		657.06	655.64	657.50	655.64	656.62	658.32
	欧元		908.19	926.81	932.98	905.35	919.21	900.74
	日元		8.0222	7.8883	8.2743	7.8883	8.0326	7.9953
	港元		84.366	84.225	84.405	84.123	84.260	84.533
	英镑		1070.19	1055.35	1073.13	1049.57	1061.56	1054.51
	林吉特		46.371	46.164	46.642	46.137	46.255	46.319
	卢布		438.96	434.90	438.96	429.00	433.04	444.05
4	美元		655.27	649.90	655.27	649.90	652.92	656.99
	欧元		928.29	963.48	964.45	928.29	944.44	911.52
	日元		7.8532	7.9718	7.9809	7.6619	7.8460	7.9584
	港元		84.237	83.639	84.267	83.639	83.996	84.401
	英镑		1050.27	1081.30	1085.18	1050.27	1069.44	1058.19
	林吉特		46.196	45.655	46.369	45.538	46.118	46.270
	卢布		434.08	423.11	435.40	423.11	429.84	440.54
5	美元		650.02	648.45	651.08	648.45	649.88	655.47
	欧元		961.64	932.15	964.13	913.07	931.00	915.70
	日元		8.0175	8.0214	8.0919	7.9076	8.0084	7.9691
	港元		83.677	83.368	83.738	83.353	83.590	84.227
	英镑		1080.04	1071.30	1080.04	1046.95	1061.44	1058.89
	林吉特		45.722	46.396	47.038	45.722	46.383	46.294
	卢布		421.42	428.09	438.14	420.71	429.90	438.26

表S9 (续)

月份	币种	项目	期初价	期末价	最高价	最低价	期平均	累计平均
6	美元		648.37	647.16	648.92	646.83	647.78	654.11
	欧元		934.50	936.12	950.58	913.56	931.61	918.50
	日元		7.9662	8.0243	8.1048	7.9662	8.0423	7.9820
	港元		83.370	83.162	83.398	82.942	83.201	84.046
	英镑		1067.38	1039.86	1067.38	1031.08	1050.83	1057.47
	林吉特		46.422	46.776	47.180	46.361	46.764	46.377
	卢布		431.35	432.88	437.26	427.78	432.17	437.19
7	美元		646.85	644.42	647.48	644.26	646.14	652.91
	欧元		936.44	922.33	941.14	906.65	923.85	919.31
	日元		8.0056	8.2846	8.2846	7.9603	8.1321	8.0046
	港元		83.105	82.696	83.170	82.694	82.960	83.883
	英镑		1036.25	1053.82	1058.84	1029.72	1042.58	1055.23
	林吉特		46.638	45.791	46.757	45.709	46.343	46.372
	卢布		431.75	423.56	438.38	423.56	432.14	436.43
8	美元		643.99	638.67	644.51	638.49	640.90	651.22
	欧元		925.99	921.22	926.70	907.20	918.76	919.23
	日元		8.2685	8.3296	8.3493	8.1568	8.3075	8.0473
	港元		82.642	81.923	82.681	81.923	82.194	83.645
	英镑		1059.69	1041.77	1059.69	1033.13	1048.72	1054.31
	林吉特		45.880	46.672	47.306	45.770	46.571	46.400
	卢布		429.41	452.72	463.70	429.41	448.73	438.17
9	美元		638.59	635.49	639.82	635.49	638.33	649.75
	欧元		917.33	863.28	917.33	856.34	880.10	914.76
	日元		8.3031	8.2978	8.3730	8.2411	8.3100	8.0773
	港元		81.995	81.539	82.069	81.539	81.889	83.444
	英镑		1036.97	992.70	1036.97	984.51	1007.88	1049.01
	林吉特		46.617	49.934	49.988	46.493	48.207	46.606
	卢布		452.42	500.85	507.69	452.42	479.52	442.89
10	美元		635.86	632.33	637.62	632.33	635.66	648.62
	欧元		853.45	894.65	897.26	853.45	878.09	911.83
	日元		8.2778	8.3520	8.3520	8.2430	8.2999	8.0951
	港元		81.708	81.441	81.983	81.441	81.739	83.308
	英镑		990.07	1018.87	1018.87	989.39	1006.09	1045.58
	林吉特		49.546	48.362	49.641	48.362	49.101	46.806
	卢布		506.17	469.02	506.17	469.02	486.68	446.39

表S9 (续完)

月份	项目 币种	期初价	期末价	最高价	最低价	期平均	累计平均
11	美元	632.93	634.82	635.87	631.65	634.08	647.18
	欧元	876.83	846.25	876.83	845.24	860.18	906.71
	日元	8.0695	8.1314	8.2598	8.0695	8.1736	8.1029
	港元	81.478	81.500	81.639	81.312	81.482	83.127
	英镑	1017.40	990.86	1017.57	982.80	1002.39	1041.30
	林吉特	48.665	49.834	50.610	48.665	49.754	47.098
	卢布	477.79	491.93	495.35	477.79	485.99	450.31
	澳元	624.91	637.52	637.52	624.91	630.33	630.33
	加元	610.48	615.28	615.28	610.48	613.32	613.32
12	美元	633.53	630.09	634.21	630.09	632.81	645.88
	欧元	851.46	816.25	853.64	814.98	833.47	900.11
	日元	8.1609	8.1103	8.1609	8.0804	8.1261	8.1050
	港元	81.500	81.070	81.537	81.070	81.364	82.968
	英镑	994.64	971.16	994.64	971.16	986.83	1036.39
	林吉特	49.537	50.279	50.410	49.366	49.904	47.351
	卢布	483.98	508.60	508.60	483.98	496.86	454.51
	澳元	647.63	640.93	650.49	628.15	640.38	639.17
	加元	622.14	617.77	627.68	608.83	618.22	617.63
全年	美元	662.15	630.09	663.49	630.09	645.88	645.88
	欧元	883.01	816.25	964.45	814.98	900.11	900.11
	日元	8.0977	8.1103	8.3730	7.6619	8.1050	8.1050
	港元	85.213	81.070	85.353	81.070	82.968	82.968
	英镑	1025.27	971.16	1085.18	971.16	1036.39	1036.39
	林吉特	46.326	50.279	50.610	45.538	47.351	47.351
	卢布	461.34	508.60	508.60	420.71	454.51	454.51
	澳元	624.91	640.93	650.49	624.91	639.17	639.17
	加元	610.48	617.77	627.68	608.83	617.63	617.63

表S10 2011年1—12月主要货币兑美元折算率表

有效期限	货币名称	货币单位	澳大利亚元	加拿大元	瑞士法郎	丹麦克朗	欧元	英镑	港元	日元	澳门元	挪威克朗	瑞典克朗
	1元	1元	1元	1法郎	1克朗	1欧元	1英镑	1元	1元	1元	1元	1克朗	1克朗
1月	1.00370	0.99256	1.04134	0.17635	1.31360	1.54600	0.12854	0.012061	0.12492	0.16800	0.14645		
2月	0.98900	1.00604	1.04091	0.18232	1.35850	1.59650	0.12829	0.012082	0.12477	0.17171	0.15141		
3月	1.00510	1.01523	1.05407	0.18250	1.35990	1.61770	0.12840	0.012032	0.12483	0.17512	0.15469		
4月	1.01240	1.01874	1.10096	0.18895	1.40860	1.62450	0.12830	0.012340	0.12469	0.17890	0.15786		
5月	1.07370	1.05119	1.12994	0.19540	1.45680	1.65100	0.12869	0.012164	0.12508	0.18682	0.16444		
6月	1.05670	1.02480	1.13456	0.18910	1.40960	1.61380	0.12859	0.012207	0.12497	0.17969	0.15825		
7月	1.05390	1.02229	1.19275	0.19127	1.42610	1.60190	0.12840	0.012425	0.12477	0.18335	0.15534		
8月	1.08080	1.05152	1.23609	0.19276	1.43610	1.63060	0.12835	0.012763	0.12472	0.18463	0.15776		
9月	1.04910	1.01122	1.25992	0.19349	1.44130	1.64870	0.12827	0.013021	0.12461	0.18407	0.15788		
10月	0.96670	0.96460	1.09529	0.18004	1.33940	1.54470	0.12821	0.013110	0.12461	0.16993	0.14362		
11月	1.04640	0.99701	1.13649	0.18691	1.39110	1.59860	0.12863	0.013132	0.12494	0.18111	0.15269		
12月	0.96920	0.95438	1.08542	0.17921	1.33190	1.54670	0.12830	0.012933	0.12469	0.16983	0.14394		

表S11 中国历年外汇储备

单位：亿美元

年份	外汇储备余额	外汇储备增加额
1990	111	55
1991	217	106
1992	194	-23
1993	212	18
1994	516	304
1995	736	220
1996	1050	315
1997	1399	348
1998	1450	51
1999	1547	97
2000	1656	109
2001	2122	466
2002	2864	742
2003	4033	1168
2004	6099	2067
2005	8189	2090
2006	10663	2475
2007	15282	4619
2008	19460	4178
2009	23992	4531
2010	28473	4482
2011	31811	3338

表S12 2011年1—12月中国外汇储备

单位：亿美元

月份	外汇储备	月份	外汇储备
1	29317	7	32453
2	29914	8	32625
3	30447	9	32017
4	31458	10	32738
5	31660	11	32209
6	31975	12	31811



表S13 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投资额度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一览表

截止日期：2011年12月31日

序号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投资额度(单位:百万美元)
1	瑞士银行	790
2	野村证券株式会社	350
3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400
4	花旗环球金融有限公司	550
5	高盛公司	300
6	德意志银行	400
7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400
8	荷兰安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
9	摩根大通银行	150
10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500
11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75
12	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50
13	美林国际	300
14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00
15	大和证券资本市场株式会社	50
16	雷曼兄弟国际(欧洲)公司	200
17	比尔及梅林达盖茨信托基金会	300
18	景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50
19	苏格兰皇家银行有限公司	175
20	法国兴业银行	50
21	巴克莱银行	400
22	德国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
23	富通银行	500
24	法国巴黎银行	200
25	加拿大鲍尔公司	50
26	东方汇理银行	75
27	高盛国际资产管理公司	500
28	马丁可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
29	新加坡政府投资有限公司	300

表S13(续)

序号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投资额度(单位:百万美元)
30	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0
31	淡马锡富敦投资有限公司	300
32	JF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5
33	第一生命保险株式会社	200
34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100
35	安保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300
36	加拿大丰业银行	150
37	比联金融产品英国有限公司	20
38	法国爱德蒙得洛希尔银行	100
39	耶鲁大学	150
40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	450
41	英国保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300
42	斯坦福大学	100
43	通用电气资产管理公司	350
44	大华银行有限公司	50
45	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
46	汇丰环球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350
47	瑞穗证券株式会社	50
48	瑞银环球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250
49	三井住友资产管理株式会社	350
50	挪威中央银行	700
51	百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52	哥伦比亚大学	100
53	保德信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75
54	荷宝基金管理公司	150
55	道富环球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50
56	铂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
57	比利时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0
58	未来资产基金管理公司	250

表S13 (续)

序号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投资额度 (单位: 百万美元)
59	安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50
60	魁北克储蓄投资集团	200
61	哈佛大学	200
62	三星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300
63	联博有限公司	150
64	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150
65	首域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120
66	大和证券投资信托委托株式会社	200
67	普信投资公司	110
68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
69	大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
70	阿布扎比投资局	200
71	德盛安联资产管理卢森堡	100
72	资本国际公司	100
73	三菱日联摩根士丹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74	韩华投资信托管理株式会社	70
75	安石新兴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50
76	DWS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
77	韩国产业银行	100
78	韩国友利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
79	马来西亚国家银行	200
80	罗祖儒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50
81	邓普顿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00
82	东亚联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83	日本住友信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
84	韩国投资信托运用株式会社	100
85	霸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
86	安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
87	纽约梅隆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	150

表S13 (续完)

序号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投资额度 (单位: 百万美元)
88	宏利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0
89	野村资产管理株式会社	200
90	东洋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100
91	加拿大皇家银行	100
92	英杰华投资集团全球服务有限公司	100
93	常青藤资产管理公司	100
94	达以安资产管理公司	100
95	法国欧菲资产管理公司	150
96	安本亚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
97	KB资产运用	100
98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150
99	美盛投资(欧洲)有限公司	100
100	香港金融管理局	300
101	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2	群益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3	瑞士宝盛银行有限公司	100
104	科提比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100
105	领先资产管理	100
106	宝来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7	忠利保险有限公司	100
108	西班牙对外银行有限公司	100
109	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00
110	复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00

表S14 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投资额度的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银行、保险、证券类机构）一览表

截止日期：2011年12月31日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别	投资额度（单位:百万美元）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1000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2000
3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200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500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700
6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700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500
8	中信银行	商业银行	200
9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30
10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700
11	兴业银行	商业银行	500
12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700
13	民生银行	商业银行	100
14	中国光大银行	商业银行	100
15	北京银行	商业银行	50
16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内地分行	商业银行	30
17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商业银行	30
18	中国农业银行	商业银行	600
19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30
20	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30
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商业银行	30
22	上海银行	商业银行	30
23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100
24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100
25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100
26	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100
27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
28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0
2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0
30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0
31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0

表S14（续）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别	投资额度（单位:百万美元）
32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1000
33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1000
34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000
35	海富通基金管理公司	基金公司	1000
36	银华基金管理公司	基金公司	1000
3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200
38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公司	基金公司	1000
3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1000
4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
41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1000
4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1000
43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1000
4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800
45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700
46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700
47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700
48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700
49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
5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2000
51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
52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800
53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
54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700
55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
5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200
57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200
58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公司	500
59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
6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200
61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200
62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800
63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

表S14 (续完)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别	投资额度 (单位:百万美元)
6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500
65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00
66	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9890
67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保险公司	1500
68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	保险公司	495
6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2750
7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1385
71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15
72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公司	保险公司	15
73	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9
74	中国再保险(集团)公司	保险公司	350
75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公司	保险公司	537
76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400
77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15
78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34
79	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160
8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570
81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120
82	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130
83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130
84	友邦保险境内分公司	保险公司	168
85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5
86	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7.5
87	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25
88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79
89	民安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25
90	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192
91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保险公司	580
92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公司	500
93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500
94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200
95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公司	300
96	大连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300

表S15 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投资额度的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一览表

截止日期:2012年1月2日

序号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投资额度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1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00
2	嘉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00
3	华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1200
4	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00
5	汇添富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1100
6	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	1100
7	海富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1100
8	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1100
9	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1100
10	申银万国(香港)有限公司	900
11	安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900
12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900
13	国信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900
14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900
15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500
16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900
17	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900
18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900
19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900
20	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900
21	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00



表S16 已开办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银行名单

截止日期：2011年12月31日

序号	机构名称	序号	机构名称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中信银行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中国光大银行
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深圳发展银行	1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中国进出口银行
17	国家开发银行	1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6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7	友利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8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29	华一银行	30	厦门国际银行
31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33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4	美国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北京、广州分行
3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6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7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8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9	苏格兰皇家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40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表S16 (续完)

序号	机构名称	序号	机构名称
41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42	东方汇理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43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44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5	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46	德国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北京分行
47	比利时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深圳、南京分行	48	意大利联合圣保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9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50	荷兰合作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1	荷兰安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2	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53	法国外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4	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55	德国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6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福州、厦门分行
57	加拿大丰业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广州分行	58	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59	瑞穗实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60	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61	瑞士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2	瑞典商业银行公共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	挪威银行公共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4	三菱东京日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65	德国北德意志州银行上海分行	66	瑞典北欧斯安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7	英国巴克莱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8	瑞典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9	北欧银行瑞典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	印度国家银行上海分行

表S17 已开办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的银行名单

截止日期：2011年12月31日

序号	机构名称	序号	机构名称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中信银行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中国光大银行
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国家开发银行	1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9	华一银行	20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21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2	厦门国际银行
23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6	美国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北京、广州分行
27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8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9	苏格兰皇家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0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1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2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3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4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表S17 (续完)

序号	机构名称	序号	机构名称
35	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6	德国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7	比利时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深圳、南京分行	38	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9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40	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41	荷兰安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2	瑞穗实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43	法国外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4	瑞士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5	加拿大丰业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6	挪威银行公共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7	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48	英国巴克莱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9	瑞典商业银行公共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0	瑞典北欧斯安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1	三菱东京日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52	瑞典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表S18 银行间远期外汇市场会员资格备案情况一览表

截止日期：2011年12月31日

序号	会员名称
1	中国银行
2	中国工商银行
3	中国建设银行
4	交通银行
5	中信银行
6	瑞穗实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7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8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9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1	荷兰安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2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3	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4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5	国家开发银行
16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7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8	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9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	中国农业银行
21	兴业银行
22	厦门国际银行
23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4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5	三菱东京日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6	苏格兰皇家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7	德国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8	美国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9	东方汇理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0	华夏银行
31	招商银行
32	中国光大银行
33	中国民生银行
3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35	法国外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6	德国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7	荷兰合作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表S18 (续完)

序号	会员名称
38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9	瑞穗实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0	上海银行
41	德国北德意志州银行上海分行
42	比利时联合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3	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44	瑞穗实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5	瑞穗实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46	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47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48	深圳发展银行
49	平安银行
50	北京银行
51	加拿大丰业银行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2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53	瑞士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4	意大利联合圣保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5	瑞典北欧斯安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6	英国巴克莱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7	宁波银行
58	渤海银行
59	瑞典商业银行公共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0	华一银行
61	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62	浙商银行
63	广发银行
64	南京银行
65	挪威银行公共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6	杭州银行
67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68	瑞典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9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70	加拿大丰业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1	友利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72	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7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表S19 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对外汇交易做市商银行一览表

截止日期：2011年12月31日

银行名称	即期 做市商	远期掉期 做市商	即期尝试 做市	远期掉期 尝试做市
中国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交通银行				
中信银行				
国家开发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				
华夏银行				
兴业银行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三菱东京日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苏格兰皇家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				
东方汇理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				
深圳发展银行				
宁波银行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瑞穗实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美国银行上海分行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北京银行				
上海银行				
南京银行				

## 2011年中国外汇管理大事记

### ● 1月

1日

在全国范围内实施货物贸易出口收入存放境外政策,提高企业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境外融资成本。

5—6日

全国外汇管理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了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总结了2010年外汇管理各项工作,深入分析了当前经济金融和国际收支形势,研究部署了2011年外汇管理工作。

12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国际收支统计间接申报核查制度〉的通知》(汇发[2011]1号),进一步规范国际收支统计间接申报核查工作。

14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易纲主持召开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扩大会议,传达学习第十七届中央纪委第六次全会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19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汇指定银行对客户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业务有关外汇管理问题的通知》(汇发[2011]3号),自3月1日起在银行对客户市场推出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业务,完善货币掉期市场结构。

19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电子银行个人结售汇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汇发[2011]10号),符合条件的银行均可申请接入个人结售汇管理信息系统,通过电子银行系统为个人办理结售汇业务。

20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易纲主持召开“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积极推进依法行政”专题会议,深入学习贯彻第十七届中央纪委第六次全会精神,部署落实外

汇管理系统依法行政工作。

## ● 2月

14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人民币对外汇期权交易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1]8号),自4月1日起在银行对客户市场和银行间外汇市场推出人民币对外汇期权业务,进一步丰富外汇市场产品。

17日

首次发布《2010年中国跨境资金流动监测报告》,帮助社会各界正确解读我国跨境资金流动状况。

## ● 3月

3日

中央编办批复国家外汇管理局成立党组纪检组,并组建监察室。

12日

十一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新闻中心举行记者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易纲就“货币政策及金融改革”回答中外记者的提问。

12日

出台《国家外汇管理局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办法》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党风廉政建设2011—2015年工作规划》。

18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外汇业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1]11号),进一步规范资金跨境流动,遏制违法违规资金流入和结汇。

18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进一步做好2011年外商投资企业外汇年检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汇综发[2011]25号),部署2011年外商投资企业外汇年检工作。

25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对外转让不良资产涉及担保备

案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1]13号),明确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对外处置不良资产担保补登记有关管理程序。

28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下发〈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外汇业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所涉资本项目业务操作指引的通知》(汇综发[2011]29号),进一步规范所涉直接投资、返程投资、短期外债等业务的管理要求和操作流程。

28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易纲主持召开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国务院第四次廉政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29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扩大贸易信贷调查地区范围及提高调查频率的通知》(汇综发[2011]28号),将开展贸易信贷调查的地区扩大至全国,并将调查工作的频率由半年提高至季度。

30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核定2011年度境内机构短期外债余额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1]14号),在2010年对短期外债余额指标总规模压缩1.5%的基础上,再次将指标总规模适度压缩,同时,优化指标分配结构,调减部分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规模较大的银行的短债指标,支持中小银行进口融资。

31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机关举办“铭记历史、传承荣耀——纪念建党90周年”党史知识竞赛。

## ● 4月

1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境内机构向日本非营利性机构捐赠有关问题的批复》,便利境内机构向日本非营利机构捐赠,支持日本地震救灾工作。

6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西安世界园艺博览会期间有关外汇管理政策的批复》,就西安世界园艺博览会出台便利化政策,做好对国际性重大活动的金融服

务工作。

8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和公安部联合召开打击外汇违法犯罪活动总结表彰大会，总结2010年打击地下钱庄、网络炒汇等外汇领域违法犯罪活动的工作情况，表彰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11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规范跨境人民币资本项目业务操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汇综发[2011]38号)，对境外直接投资、外商直接投资、境外放款、外债、对外担保、A股外资股东汇出减持股份及分红所得、H股上市公司汇出外方股东股息等资本项下人民币业务操作以及相关统计内容予以规范。

15日

发布《外汇管理“十二五”信息化发展规划纲要》，指导“十二五”期间外汇管理信息化工作，为外汇管理各项改革提供服务和保障。

23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各分局数据备份系统改造项目全面完成，提高了分局业务数据的安全性。

4月，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月”活动，通过举办副处级以上干部培训班、开展廉政党日活动、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等形式，进一步夯实廉洁从政基础。

## ● 5月

3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第26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期间有关外汇管理政策的批复》，就深圳大运会出台便利化政策，做好对国际性重大活动的金融服务工作。

20日

发布《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操作规程》(汇发[2011]19号)，规范并简化特殊目的公司登记程序。

23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取消和调整部分资本项目外汇业务审核权限及管理措施的通知》(汇发[2011]20号)，下放贸易信贷、对外担保等5项业务的审批权限，优化业务管理流程。

## ● 6月

8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完善银行自身结售汇业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1]23号)，明晰银行资本金(或营运资金)的本外币转换标准，简化银行外汇利润结汇的审核，取消银行支付外方股东红利的审核。

20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央企业境外金融衍生业务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1]24号)，明确中央企业开展境外衍生交易进行外汇登记，对该项业务所涉及的有关境内外外汇账户开立、资金汇兑管理等事项予以规范。

29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隆重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新老党员代表向党旗宣誓，举行“颂歌献给党”歌咏赛。

## ● 7月

3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易纲主持召开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扩大会议，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4日

出台《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采购计划和执行编报工作方案》，规范采购计划和执行编报相关工作。

6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转贷款外汇

管理方式改革的通知》(汇发[2011]26号),按照“统一登记、统一结汇、统一购汇”的管理模式,进一步推动银行转贷款的外汇管理方式改革。

11日

在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上通报对部分企业和个人违规办理外汇业务的处罚情况。

20—28日

在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上分三期发布外汇储备热点问答,回答媒体和社会公众所关注的外汇储备相关问题。

21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完善外商投资企业外汇资本金支付结汇管理有关业务操作问题的补充通知》(汇综发[2011]88号),开展发票核查工作试点,强化外汇资本金结汇管理。

24日

在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2010—2011年“三公经费”预算及执行情况表。

27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核定境内银行2011年度融资性对外担保余额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1]30号),适度压缩2011年度境内银行融资性对外担保余额指标规模,并进一步明确相关管理原则。

## ● 8月

1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在全国推广使用数据综合利用平台,综合利用现有数据、建立监测分析和事后监督机制迈出实质性步伐。

3—4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分局长座谈会在江西南昌召开。会议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下半年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回顾总结上半年外汇管理工作,深入分析当前外汇形势,研究部署下半年外汇管理工作。

3—11日

组织全局党员干部参加中央国家机关工委组织的“纪念建党90周年反腐倡廉知识竞赛活动”。

17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明确和调整国际收支统计申报有关事项的通知》(汇发[2011]31号),进一步完善国际收支统计申报制度,明确境内居民与境内非居民之间的人民币收付款国际收支统计申报,以及其他国际收支统计申报有关事项,同时废止29件国际收支统计申报规范性文件。

17日

在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上公布2011年上半年打击地下钱庄等非法买卖外汇活动工作成果。

## ● 9月

6日

杨国中同志任国家外汇管理局党组纪检组组长、党组成员。

15日

会同国家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改革试点的公告》,宣布自2011年12月1日起,在江苏、山东等七省市进行试点,构建贸易便利化和风险管理相结合的新型管理模式。

16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组织36个分局开展“2011年外汇管理知识技能大比拼活动”。

21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完善中国进出口银行外债转贷款外汇管理方式的通知》(汇发[2011]36号),进一步简化外汇管理程序,推动中国进出口银行负责转贷的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含赠款)外汇管理方式改革。

27—29日

举办两期处级以上党员干部学习胡锦涛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培训班。

9月,根据中央纪委部署,对《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贯彻执行情况开展专项检查工作。

## ● 10月

19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开展银行贸易融资业务调查的通知》(汇综发[2011]114号),以及时、准确、全面地反映我国进出口企业通过境内银行进行贸易融资的情况。

19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易纲主持召开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21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银行开办电子渠道个人结售汇业务试行个人分拆结售汇“关注名单”管理的通知》,要求开办电子银行个人结售汇业务的银行同时实施本行个人分拆结售汇“关注名单”管理,实现对分拆结售汇违规交易个人的分类管理。

## ● 11月

8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银行办理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1]43号),自12月1日起允许银行对客户办理风险逆转期权组合业务。

11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信息系统代码标准管理实施细则》,进一步规范信息系统代码标准化工作,并将组织机构代码纳入标准化管理。

16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和规范部分资本项目外汇业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1]45号),进一步规范外商投资企业直接投资和外债管理等部分资本项目外汇业务管理。

18日

组织副处级以上干部参加人民银行组织的“2011年度领导干部廉政知识测试活动”,平均成绩优秀,获得通报表扬。

18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灾备中心机房建设正式开工。

21日

发布《外汇管理“十二五”信息化发展规划实施分解表》,将《外汇管理“十二五”信息化发展规划纲要》的总体安排和有关要求具体化。

21日

配合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改革试点,货物贸易外汇监测系统上线运行。

22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企业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1]46号),逐步消除中外资企业融资政策差异,缓解中小企业贸易融资难问题。

## ● 12月

8日

会同商务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外商投资性公司有关管理措施的通知》(商资函[2011]1078号),规范外商投资性公司的审批和外汇管理。

13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做好调整境内银行涉外收付凭证及相关信息报送准备工作的通知》,调整境内银行涉外收付相关凭证内容、国际收支统计申报要求以及境内收付款凭证使用范围,规范机构外汇账户和个人资本项目外汇账户结售汇信息采集。

14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易纲主持召开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扩大会议,学习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23日

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试点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1]50号),推动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试点业务的开展。

26日

国家外汇管理局新版政府网站试运行。



## 2011年外汇管理主要政策法规

### A. 综合

#### 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外汇业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11号

2011年3月18日发布

2011年4月1日施行

要点：进一步加强银行结售汇综合头寸管理，区分不同情况，压缩银行结售汇收付实现制负头寸下限。加强转口贸易外汇管理，将转口贸易收入纳入待核查账户管理。适当下调企业货物贸易项下预收货款和90天以上延期付款项下可收（付）汇额度的基础比例。进一步调低2011年度境内金融机构短期外债指标总规模，并适度调减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规模较大银行的短期外债余额指标。

### B. 国际收支统计与金融机构、外汇市场外汇管理

#### 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国际收支统计间接申报核查制度》的通知

汇发[2011]1号

2011年1月12日发布

2011年2月1日施行

要点：间接申报核查方式包括非现场核查和现场核查。非现场核查主要是对国际收支网上申报系统外汇局版中涉外收付款数据和单位基本情况表有关情况的核查，以及综合查询系统电子数据的核查。现场核查是对银行和申报主体涉外收付款申报业务及相关情况的核查，具体包括对单位基本情况表填制和保存情况、申报信息与实际交易的一致性、申报的及时性和完整性等。

#### 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外汇指定银行对客户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业务有关外汇管理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3号

2011年1月19日发布

2011年3月1日施行

要点：简化市场准入管理，凡取得对客户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经营资格满1年的银行，可直接对客户开办货币掉期业务。便利市场交易，银行对客户办理货币掉期业务的币种、期限等交易要素由银行自行确定。货币掉期中的利率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并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存贷款利率的管理规定。

#### 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人民币对外汇期权交易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8号

2011年2月14日发布

2011年4月1日施行

要点：对银行开办期权业务实行备案管理，不设置非市场化的准入条件，将银行期权交易的Delta头寸纳入结售汇综合头寸统一管理。

#### 5.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完善银行自身结售汇业务管理的通知

汇发[2011]23号

2011年6月8日发布

2011年7月1日施行

要点：梳理整合现有法规中关于银行自身结售汇的管理政策，规范部分现有政策中规定不够明确的业务，取消银行支付外方股东的股息、红利或外资银行利润汇出的事先审核要求，制定银行资本金（或营运资金）本外币转换统一的量化标准。

#### 6.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银行办理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43号

2011年11月8日发布

2011年12月1日施行

要点：推出外汇看跌和外汇看涨两类风险逆转期权组合业务，均属于零成本期权组合业务，有利于提高保值灵活性和降低交易成本。

## C. 经常项目外汇管理

### 7.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电子银行个人结售汇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汇发[2011]10号

2011年1月19日发布

2011年4月1日施行

要点：境内外个人可以通过网上银行、自助终端、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等多种电子银行渠道，使用本人账户办理年度总额以内、经常项下（贸易除外）的购汇和结汇业务。银行为个人办理电子银行个人结售汇业务时，应符合相关外汇管理规定，并保证录入个人结售汇管理信息系统数据的真实、完整和准确。

### 8. 国家外汇管理局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改革试点的公告

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告2011年第2号

2011年9月9日发布

2011年12月1日施行

要点：改革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优化升级出口收汇与出口退税信息共享机制，自2011年12月1日起，在江苏、山东、湖北、浙江（不含宁波）、福建（不含厦门）、大连、青岛等省（市）进行试点。根据改革政策，绝大多数企业办理贸易外汇收支业务将享有最大程度的便利，国家外汇管理局加强对违规企业在贸易收支单证审核、业务类型、结算方式、办理程序等方面的监管。

### 9.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下发《货物贸易外汇管理试点指引操作规程（银行、企业版）》及改革试点有关事项的通知

汇发[2011]40号

2011年10月21日发布

2011年12月1日施行

要点：自试点之日起，试点地区施行《货物贸易外汇管理试点指引操作规程（银行、企业版）》，上线运行货物贸易外汇监测系统，部署试点地区银行做好监测系统的上线准备和系统接入工作，明确跨试点与非试点地区办理的贸易外汇收支业务适用政策衔接。

## D. 资本项目外汇管理

### 10.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核定2011年度境内机构短期外债余额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14号

2011年3月30日发布

2011年4月1日施行

要点：在2010年压缩境内机构短期外债余额指标总规模的基础上，再次适当调减2011年度指标总规模。指标被调减的境内机构，如在调减之日纳入指标控制的短期外债余额已经超过新核定指标的，应在三个月之内将实际受指标控制的短期外债余额调减到新核定指标之内。

### 1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操作规程》的通知

汇发[2011]19号

2011年5月20日发布

2011年7月1日施行

要点：进一步明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05]75号）管理原则和适用中的相关问题。

### 12.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取消和调整部分资本项目外汇业务审核权限及管理措施的通知

汇发[2011]20号

2011年5月23日发布

2011年6月1日施行

要点：取消延期付款超期限登记核准和预付货款退汇核准。授权国家外汇管理局各分局、外汇管理部按照现行对外担保管理规定，为辖内注册的外汇指定银行核定融资性对外担保余额指标（明确规定由国家外汇管理局核定指标的除外）。



### 13.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核定境内银行2011年度融资性对外担保余额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30号

2011年7月27日发布

2011年7月27日施行

要点：在2010年度境内银行融资性对外担保指标规模基础上，适当调减2011年度境内银行融资性对外担保指标规模。融资性对外担保余额调减至新核定指标之前，银行不得开展新的融资性对外担保业务。

### 14.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试点有关问题的通知

汇发[2011]50号

2011年12月22日发布

2011年12月22日施行

要点：对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的额度（以下简称投资额度）实行余额管理，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累计净汇入的人民币资金不得超过经批准的投资额度。已取得投资额度的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可凭国家外汇管理局额度批复文件，由托管人为其办理相关的资金汇入、汇出及购汇手续。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18号  
邮编：100048  
网址：[www.safe.gov.cn](http://www.safe.gov.cn)